

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六年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集中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集中在上海市内，对外埠市场开发存在不足，市场区域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或者关键客户流失，将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仍需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虽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前经过整改，上述影响已经消除，但由于公司治理水平必须通过较长时间才能得到提高，因而在一定时期内，公司内部治理水平不高，仍存在一定风险。

综上，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人工密集型行业，人工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目前国内单位人工成本呈现持续上涨的趋势，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规避及应对措施，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以及行业政策的不断放开，国内现代安保行业发展空间广阔。但是由于安保服务业务的进入门槛较低，市场参与者数量较多，竞争日趋激烈。目前，行业内市场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未来从事安保服务业务的企业兼并整合速度加快，行业内具备一定市场份额的企业将在行业竞争中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与资本市场迅速对接，借助外部资金及技术快速发展，将面临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

五、特殊护卫市场拓展的风险

随着安保服务业务需求进一步多元化，中高端客户的定制化服务将成为安保服务业务未来发展的重要市场之一。因此，公司已经初步打造了一支由高素质保安人员组成的特殊护卫队伍，积极布局中高端安保服务业务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特殊护卫服务业务处于起步初期，收入较少，若后续业务拓展低于预期，将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替代性安保技术发展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以人防为主，技防为辅的安保服务，随着越来越多专业安防设备运用到安保服务业领域，同时互联网技术、大数据平台等技术也逐步应用于现代安保服务，传统以人防为主的领域出现了技防比重不断上升的趋势，新技术的应用对传统安保服务业务中以人防为主的服务方式有较大改进，公司如不能顺应这一业务发展趋势，将会在未来竞争中处于劣势。

七、政府项目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政府采购项目。公司通过多年合作，已经与客户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较高的客户满意度。但政府项目的持续性除受到公司自身服务质量影响外，同时受到政府财政预算、采购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若上述外部因素出现不确定性，将对于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徐涛明通过联明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70.00% 的股份，对公司实际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控制股份的比例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虽然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是仍然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的风险。

九、行业政策风险

安保行业与国家安防标准及总体规划等政策息息相关，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如果国家行业准入和监管政策发生变化，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核心团队人才流失风险

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支由具有丰富专业经验的技术、管理人员组成的业务开发、运营及管理团队，团队的核心人员对公司的开发、运营及管理起着关键作用。公司一直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人员的措施，包括建立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提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如未来发生安保团队核心人员流失的情形，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十一、高素质人才短缺风险

安保服务属于人才密集型产业。公司目前致力于发展高素质的特殊护卫团队，公司高级安保团队的建设需要较高的人才素质和技术水平，特别是在实际操作方面有多年经验，既有着丰富的安防技能，又对客户有着比较深的理解的人才在安保行业尤为稀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可能面临高素质专业人才短缺的风险。

十二、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张，公司业务和管理人员也将相应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市场营

销、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并充实和培养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十三、服务质量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作为现代安保业的综合服务供应商，客户对服务质量的满意度对公司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及改进服务质量，提高从业人员专业素质，有效监控风险，则会直接影响客户对公司服务的满意度，从而对公司的市场声誉、企业形象产生负面影响。

十四、资金利用率不高风险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1.34%、22.76%和19.40%。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自有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的运营发展，财务风险较小，但同时公司资金利用率较低，投资渠道有限，存在错失资金机会成本的风险。

十五、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第三十五税务所核发的编号为“浦税 35-24所备（2014）第1405025174号”《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联明保安自2013年1月起至2016年12月止按照实际招用符合条件人员每人每年4800元依次扣减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和企业所得税。

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的条件，则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0
一、一般释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4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5
五、历史沿革	19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5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30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	32
（一）组织结构图	32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资产和资质情况	34
四、公司员工情况	38
五、销售、采购及贷款情况	40
六、商业模式	45
（三）管理模式	47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4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56
四、公司独立情况	57
五、同业竞争	58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6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8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68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79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 利润的影响	79
四、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5
五、 财务状况分析	100
六、 管理层分析	127
七、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30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 要事项	134
九、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34
十、 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35
十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36
十二、 风险因素	137
十三、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4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2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6
五、评估机构声明	147
第六节 附件.....	148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联明保安、股份公司	指	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明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联明投资	指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珩风投资	指	上海珩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珩晟投资	指	上海珩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开创投资	指	上海联明开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明机械	指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联昌建筑	指	上海联昌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曹路生态	指	上海曹路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龙涛车辆	指	上海龙涛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新和建筑	指	上海联明新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俊捷信息	指	上海俊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明置业	指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晨通物流	指	上海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金桥小贷	指	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高永投资	指	上海高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明技培	指	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沈阳联明	指	沈阳联明机械有限公司
武汉联明	指	武汉联明机械有限公司
武汉包装	指	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
烟台众驰	指	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
烟台联诚	指	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安防	指	安全防范的简称

人防	指	通过人力进行安全防范,比如人员巡逻,站岗等
技防	指	将现代高新技术移植、应用于安全防范工作中
物防	指	通过物力进行安全防范
物联网	指	在互联网基础上,将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品与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
平安城市	指	通过三防系统(技防系统、物防系统、人防系统)建设城市的平安和谐。一个完整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是由技防系统、物防系统、人防系统和管理系统,四个系统相互配合相互作用来完成安全防范的综合体
上海市工商局	指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挂牌公司会计师、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挂牌公司资产评估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56964621-X

法定代表人：宋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3月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9月14日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四幢 3 楼

邮编：201209

电话：（021）58561507

传真：（021）58562203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谷树伟

互联网网址：<http://www.lmbaoan.com>

电子邮箱：gushuwei@shanghailm.com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代码为 L72;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 L72 商务服务业中 L7213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按照《股转公司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 L72 商务服务业中L7213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L72商务服务业中的L7213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从细分行业 and 实际业务来看，公司所属行业为安保服务业。

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公司系现代安保业的综合服务供应商，主要从事为客户单位提供人防、技防、物防、联网报警、非武装押运、安全评估与咨询等安保相关的一站式服务。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

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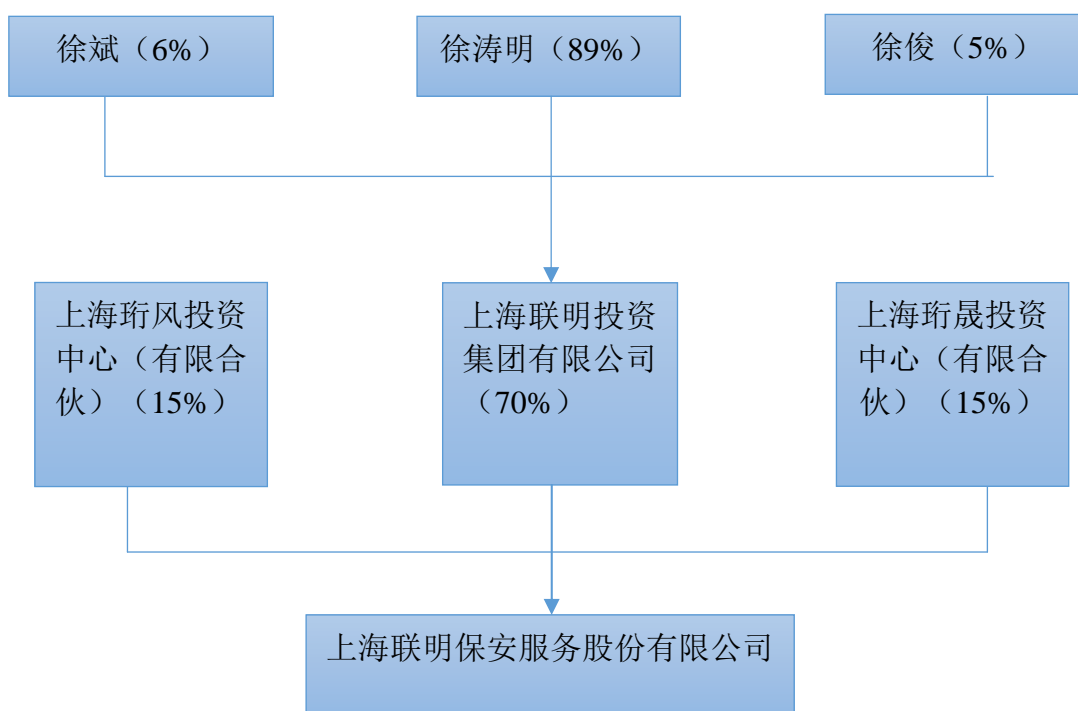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本次挂牌时，可转让的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否	42,000,000.00	-
2	上海珩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否	否	9,000,000.00	-
3	上海珩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否	否	9,000,000.00	-
合计		-	-	60,000,0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上海黎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70.00
2	上海珩风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9,000,000.00	15.00
3	上海珩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9,000,000.00	15.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黎明投资持有公司的 70% 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黎明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1994 年 12 月 7 日

营业执照：310115000354755

主要经营场所：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 4 幢 6 楼

法定代表人：徐涛明

注册资本：3,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汽车、摩托车配件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销售，本企业经营范围配套设施设计及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1994 年 12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

根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涛明	3,115.00	89.00	货币
2	徐斌	210.00	6.00	货币
3	徐俊	175.00	5.00	货币
合计	-	3,500.00	100.00	-

注：徐斌、徐俊为徐涛明之子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涛明，徐涛明通过本公司控股股东联明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 70% 的股份。

徐涛明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历任联明投资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联明机械总经理。现任联明投资董事长，联明机械董事长，晨通物流执行董事，烟台众驰董事长，龙涛车辆执行董事，开创投资董事长，联明置业执行董事，金桥小贷董事长。

（三）主要股东情况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	------	---------	---------	------

1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70.00	法人
2	上海珩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0.00	15.00	有限合伙企业
3	上海珩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0.00	15.00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

（四）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珩风投资持有公司的 15% 股份，珩晟投资持有公司的 15% 股份。

1、珩风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12 日

营业执照：310230000820432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新申路 921 弄 2 号 M 区 302 室（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圭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 年 7 月 12 日至不约定期限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该企业的合伙人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上海圭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2	张桂华	490.00	49.00	货币
3	汤正华	250.00	25.00	货币
4	龚德明	250.00	25.00	货币
合计	-	1,000.00	100.00	-

上海圭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7日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营业执照：310115002716352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3288号2幢

法定代表人：张桂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年6月17日至2035年6月16日

2、珩晟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5年7月12日

营业执照：310230000820449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新申路921弄2号M区301室（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奚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年7月12日至不约定期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该企业的合伙人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上海奚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2	徐志华	390.00	39.00	货币
3	宋力	300.00	30.00	货币
4	徐培华	300.00	30.00	货币
合计	-	1,000.00	100.00	-

上海奚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7日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营业执照：310115002716674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3288号一幢

法定代表人：奚杨飞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年6月17日至2035年6月16日

五、历史沿革

（一）2011年3月2日，有限公司成立

2010年9月3日，上海市工商局出具“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0120100903038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对联明有限设立时之公司名称“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予以预先核准。

2010年9月3日，联明投资就设立联明有限签署了公司章程。

2010年12月24日，上海沪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会中事（2010）验字第1470号”《验资报告》，对联明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出资情况予以验证，确

认截至2010年12月22日止，联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1年3月2日，联明有限在上海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100000001030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联明有限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3288号四幢3楼，法定代表人为宋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万元，企业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营业期限自2011年3月2日至2031年3月1日。

联明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联明投资	1,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

（二）2013年7月24日，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7月24日，联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股东以及增加注册资本，以现金合计增资1,6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100.00万元，其中，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670.00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70.00%；上海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增资930.00万元，增资后出资比例为30.00%。

2013年7月24日，联明投资、晨通物流就本次增资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3年8月16日，上海沪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沪会中事（2013）验字第1145号”《验资报告》，对联明有限本次增资情况予以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8月14日止，联明有限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合计人民币1,600万元，其中联明投资对公司新增出资670万元，晨通物流对公司新增出资930万元。

2013年8月28日，联明有限就本次增资在上海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

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联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联明投资	2,170.00	70.00	货币
2	晨通物流	930.00	30.00	货币
合计		3,100.00	100.00	-

（三）2015年5月2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日，联明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1）公司股东晨通物流将其所持有的联明有限30%股权转让给联明投资；（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联明投资将持有联明有限100%的股权；（3）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5月2日，晨通物流与联明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晨通物流将其所持有的联明有限30%股权以人民币9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联明投资。

2015年5月2日，联明投资就本次变更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5月11日，联明有限就本次变更在上海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联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联明投资	3,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100.00	100.00	-

（四）2015年7月13日，有限公司阶段第二次增资

2015年7月13日，联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1）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1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428.5714万元，其中原股东联明投资就本次增资放弃优先认购权，新股东珩晟投资认缴1,328.5714万元，其中664.285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64.285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珩风投资认缴1,328.5714万元，其中664.285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64.2857万元计入资

本公积；（2）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7月13日，联明投资、珩晟投资、珩风投资就本次增资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8月25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大华验字“【2015】020015号”《验资报告》，对联明有限本次增资情况予以验证，确认截至2015年7月29日止，联明有限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合计1,328.5714万元，其中珩晟投资对公司新增出资664.2857万元，珩风投资对公司新增出资664.2857万元。

2015年7月23日，联明有限就本次变更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联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联明投资	31,000,000.00	70.00	货币
2	珩晟投资	6,642,857.00	15.00	货币
3	珩风投资	6,642,857.00	15.00	货币
	合计	44,285,714.00	100.00	-

（五）2015年8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中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联明有限以经审计的、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净资产72,442,307.64元中的6,000.00万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其余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联明保安的总股本为6,000.00万股，每股1元，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

2015年8月21日，上海市工商局核发了“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01201508210590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大华会计师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6020号”《审计

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联明有限的账面净资产为 72,442,307.64 元。

2015 年 8 月 27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 2-433 号”《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联明有限的净资产为 7,470.01 万元。

2015 年 9 月 14 日，上海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3100000001030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联明有限正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联明保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联明投资	42,000,000.00	70.00	净资产折股
2	珩晟投资	9,000,0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3	珩风投资	9,000,0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宋力先生，董事长，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华东师范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历任联明投资总经理助理、保安部经理，新和建筑总经理，联明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联明投资董事、副总裁，曹路生态执行董事、总经理，开创投资董事，新和建筑执行董事，联明技培董事长，烟台众驰董事，俊捷信息监事，联明置业监事。董事任职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

徐俊先生，董事，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英国国王大学金融会计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高永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俊捷信息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启赋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任职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

龚德明先生，董事、总经理，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高级保卫师资格。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副班长，浦东新区龚路乡共新村村主任、治保主任，联明投资副总经理，新和建筑副总经理，联明技培校长、董事，联明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谷树伟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华东师范大学金融管理专业硕士。历任山东冠洲集团业务经理，金元证券项目助理，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战略投资部经理，高永投资股权投资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龚晴燕女士，董事，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大专学历，二级保卫师资格。历任晨通物流管理部经理，联明有限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联明技培董事。董事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林学农先生，监事会主席，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世界经济学硕士。历任上海金仕达多媒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联明投资副总裁，联明机械副董事长，金桥小贷总经理。监事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范惠飞先生，监事，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电视大学金融管理大专。历任合庆镇劳动保障事务所职员，上海兴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联明投资人力资源部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监事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刘静怡女士，监事，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酒店管理学大专。历任上海国际贵都大饭店餐饮部秘书，上海锦川设计装潢有限公司行政助理，上海赛博数码广场管理有限公司华东区总经理秘书、集团

华东总部人事主管，上海证大投资管理集团下属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特助，荣成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项目办事处法人代表特助，上海中丝亚太有限公司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联明投资人力资源部经理，联明技培校长、董事。监事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龚德明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谷树伟先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郭海利女士，本公司财务总监，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船舶工业学院（后更名江苏科技大学），会计学学士。曾任职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嘉里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上海益海嘉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间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7日。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值（元）	81,708,820.27	58,256,726.76	41,988,838.26
负债总值（元）	9,266,512.63	13,257,610.07	8,143,931.74
股东权益合计（元）	72,442,307.64	44,999,116.69	33,844,906.52
每股净资产（元）	1.64	1.45	1.09
资产负债率（%）	11.34	22.76	19.40
流动比率（倍）	8.59	2.70	2.41
速动比率（倍）	8.54	2.63	2.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41	20.42	17.07
存货周转率（次）	45.49	26.00	13.73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54,607,052.40	73,580,197.07	52,376,328.28
净利润(元)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558,534.02	10,949,114.25	4,608,048.70
毛利率(%)	36.26	30.58	22.35
净资产收益率(%)	24.06	28.29	3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3.36	27.77	29.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8,400.33	20,698,335.86	8,950,602.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67	0.29

注：公司2013年年初股本为15,000,000股；2013年年末为31,000,000股；2014年股本为31,000,000股；2015年年初为31,000,000股；2015年报告期末股本为44,285,714股。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联系电话：010-65608300

传真：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朱明强

项目组成员：韩博 朱昊宇 邓翠颖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宁宁

联系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层

联系电话：（8621）52341668

传 真：（8621）62676960

经办律师：岳永平 承婧芄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2号光明大厦10楼

联系电话：（021）63238588

传 真：（021）63238505

经办注册会计师：吕秋萍 刘弋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969号谷泰滨江大厦406室

联系电话：021-63355160

传 真：021-6335511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史晓林 王允星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674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 编：100033

电 话：010-58599890

传 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情况

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系现代安保业的综合服务供应商，主要从事为客户单位提供人防、技防、物防、联网报警、非武装押运、安全评估与咨询等安保相关的一站式服务。联明保安的服务对象涵盖政府机关、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商务楼宇、工业园区、商业大型活动及高端个人客户等。公司搭建了一支全面、高效的高级安全保卫人才梯队，包括特勤保安、交通协警、普通保安、大型活动保安和特殊护卫，对其进行不同的军事化、系统化训练，可以为不同的客户提供全面的长期安全护卫及警戒、临时随行安全特卫、私人贴身特卫等安全管理服务。

公司是上海市保安服务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持有上海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和行业协会颁发的《上海市保安服务企业等级（贰级）评定证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管理机制，实行规范化、体系化管理，致力于公司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为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对安保管理人员进行了细分并对其进行了系统化的培训。根据业务性质的不同，主要分为下述五类。

1. 特勤保安服务

特勤保安服务的工作内容一是协助当地公安部门维护社会治安，处理突发治安案件；二是配合城管队管理、整治、保持市容、市貌，疏导商贩、摊贩合法有序经营，保持良好的市场秩序。公司从事特勤保安服务的员工的年龄不能超过35岁。

公司特勤保安服务覆盖浦东新区多个街道和乡镇。截至2015年7月31日，

特勤保安人员达到 490 人，在项目运作中配合公安和城管维护治安和市容取得了显著成绩，处理了大量突发事件，被公司服务的街镇都被评为市级文明城区，公司特勤保安已成为公安和城管部门不可替代的辅助力量。

2. 交通协警服务

交通协警服务主要是协助当地交警支队维护交通秩序，负责交通高峰期和市府重大项目施工期的排堵保畅工作，同时协助交警处理交通突发事件。

目前公司是浦东新区主要供应商之一，覆盖浦东大部分区域，公司从事交通协警服务的员工均经过公司专业训练，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3. 普通保安服务

普通保安服务主要是根据客户的环境特点和要求，按照保安服务合同约定，采取巡逻、门卫、守护、押运、技术防卫等形式，为客户提供保卫安全的技术服务。

通过公司系统化的培训，从事普通保安服务的员工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同时掌握一定防卫和擒拿技能。

公司为银行、券商等企事业单位供应了素质优良的保安人员，提供优质的服务，得到了用户的认可，持续与公司签订合同。

4. 大型活动保安服务

大型活动保安服务主要是根据各种临时活动的不同特点，制定全面的保安门卫服务、守护服务及巡逻服务方案、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等，提供专业门卫、巡逻、防护等保安服务。

公司大型活动保安服务的服务对象包括大型会展、体育赛事、楼盘销售、演艺活动、私人派对、企业年会、新闻发布会、时装表演、慈善活动、品牌推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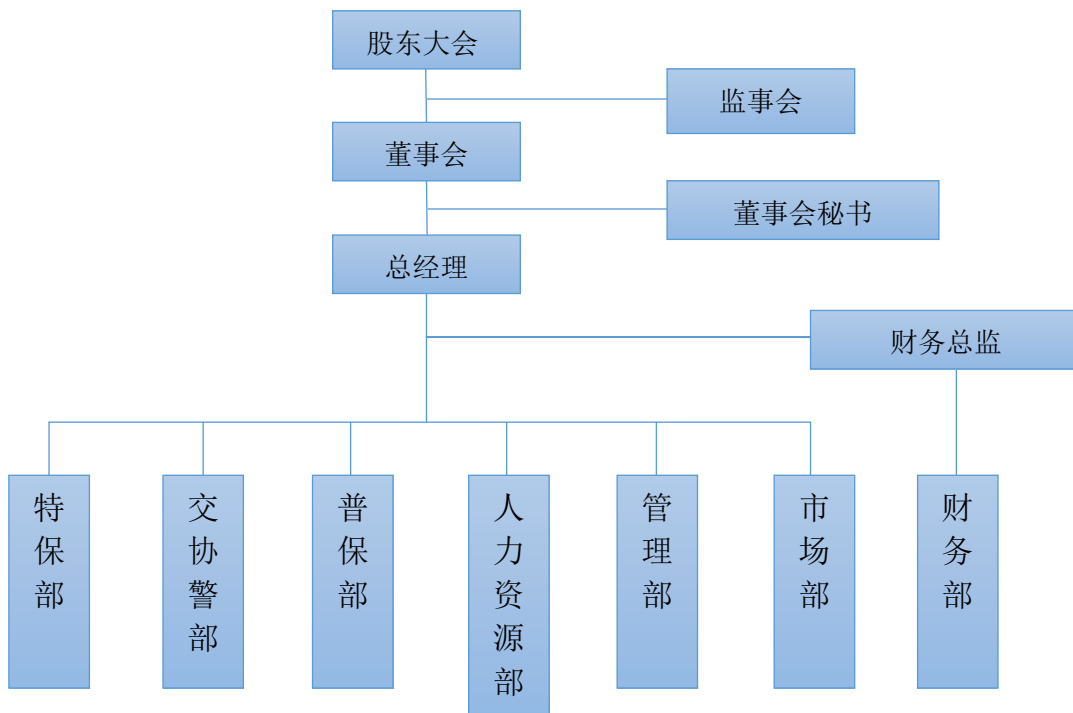
5. 特殊护卫服务

特殊护卫服务主要是为演艺界明星、高端客户等提供突发及二十四小时保护。

公司从事特殊护卫服务的员工身高需在 180 厘米以上，需接受正统的武术训练和专业的贴身保护技巧训练，同时负责护送车辆。公司可以根据客户的需要制定短期、中期及长期的安保服务策略。公司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目前正在筹建一支具备较高专业素质的女子特卫团队。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

（一）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主要部门工作职责

财务部

主要负责公司所有财务账务的统计、核算、汇总、上报；编制公司年度预算，制作公司、部门及项目每月《月度预算执行情况表》及预算执行情况的财务分析报告。

管理部

主要负责对公司公务用车的安排、调配，车辆维修的审核、统计和公务用车用油情况的统计、汇总；负责公司行政值班的落实；组织部门员工的绩效管理与考核，并做好员工的激励工作。

人力资源部

主要负责组织编制部门组织构架，部门职能，岗位配制及岗位说明书；负责公司岗位薪酬，福利待遇，薪酬方案的编制；负责制定公司员工绩效考核方案；根据公司人员培训管理要求及培训需求调查结果，编制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及预算；负责公司人事制度的制订及不断完善。

市场部

主要负责承接公司所有业务，努力完成公司下达的业务指标；合同的评审、签订和管理；合同条款与客户实际需求做好沟通协调；维护与客户间的关系，开发新的客户；负责公司网站更新，维护及公司形象宣传，并做好信息接收、反馈；制订客服管理制度并做好客服工作；客户信息的及时更新、汇总。

特保部

主要负责服务项目计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特勤保安装备的管理，制定特勤保安项目的各种应急预案；按要求做好特勤保安驻点的日常管理工作；完成公司下达的各种临时活动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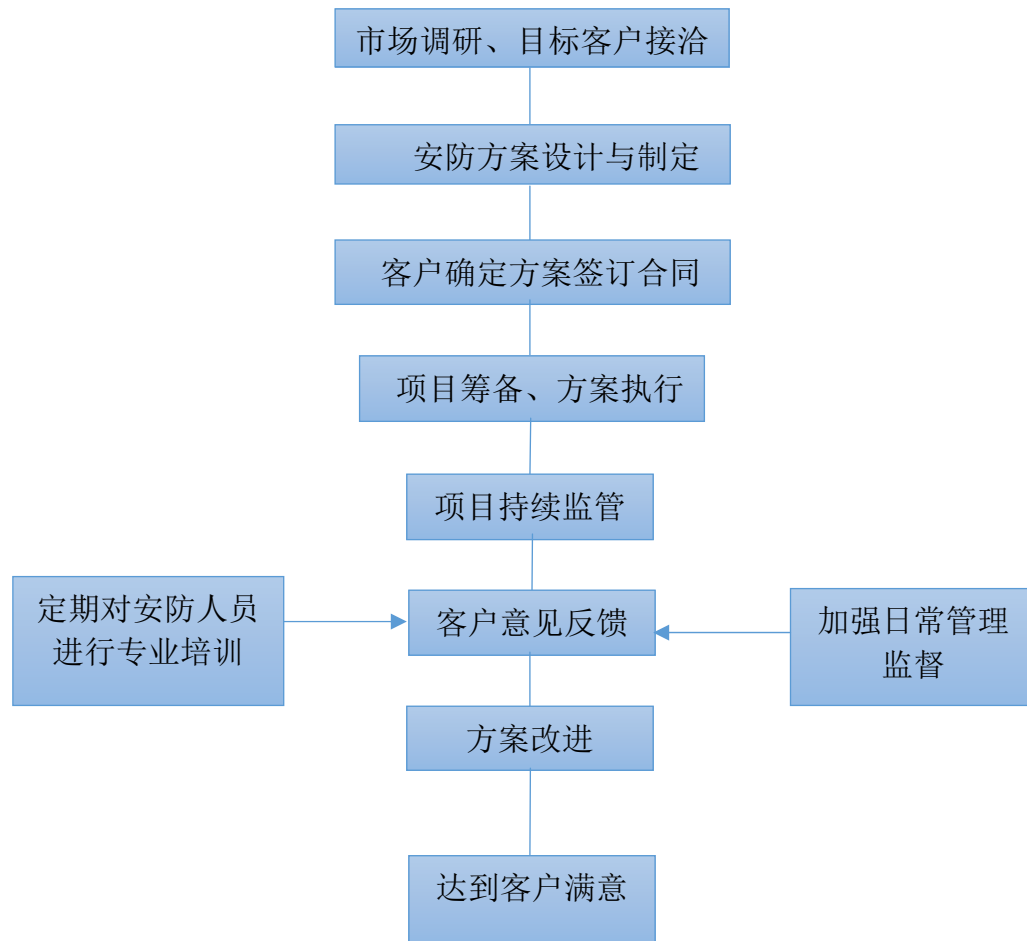
交协警部

主要负责服务项目计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交协警装备，交通工作的管理工作；按要求做好交协警驻点的日常管理工作。

普保部

主要负责服务项目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员工配额、装备器材的申购核定；制定保安项目的应急预案；配合市场部做好市场调研提供相关信息。

（三）主要业务流程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人力资源

公司充分利用在人防、物防、技防中积累的丰富经验，运用高素质的队员、军事化管理和有效的安全管制方案协助各客户单位做好安全保卫工作，提升企业形象，确保企业资产和人身安全。

公司管理层是由部队转业干部及资深管理人士组成，是一支具有丰富管理经验和保安经验的管理团队。公司拥有特勤保安、交通协警及普通保安三支独立的保安队伍，经过严格的挑选和培训，组建了以专业技能全面、思维敏捷、处理突发事件快速及时的安保队伍。

1. 特勤保安队伍

特勤保安队伍系由年纪较轻、文化水平较高、身体素质好、军事技能较为全面的人员组成，经过精心挑选和专业培训，并通过安保知识、政策法规和军事技能等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

特勤保安队伍系与各级政府的派出所和城市管理部门合作的安保队伍。目前公司特勤保安服务受到上海市公安局的关注和支持，并作为全市安保行业新特色服务进行推广。

公司同时组建了特殊护卫队伍。从事特殊护卫业务的员工由武警部队、反恐防暴、特种警卫等专业退役士官和优秀士兵，以及社会高学历人员组成，平均年龄为 25 周岁左右，平均学历大专以上，均经过严格的面试、政审、体检及专业技术考核，是一支经过专业培训和锤炼的优秀队伍。

特殊护卫队伍服务于对安保服务要求较高的人群，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短期或者长期的安保服务。

2、交通协警队伍

交通协警系由年纪较轻、安保意识强的保安人员组成，通过法制培训、公司制度培训以及相关技能培训，成为协作能力强、训练有素的安保队伍。

3. 普通保安队伍

普通保安队伍系由安保意识强、年龄较轻的保安人员组成，通过整体技能、礼仪礼节训练，成为军事素质高、法律意识强、训练有素的安保队伍。

普通保安与各企事业单位及公共事业园区有着良好的合作，根据客户的要求及时派遣保安人员。

（二）客户资源

品牌和客户资源是安保服务行业企业核心资源之一，是行业内企业保持快速

增长的重要基础。经过严格的认证和筛选，公司为各级政府、社区服务中心等国家重点安全单位提供安保服务，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目前拥有《保安服务许可证》和《上海市保安服务企业等级（贰级）评定证书》，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企事业单位、社区服务中心，这些客户对于安保服务承接有着一定强制性要求，例如银行要求保安人员需要具备四级以上资质，因此门槛相对较高，而公司与其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正从侧面体现了公司的业务规范性和技术保障性。

（三）健全的管理制度

公司既具有充足的人才储备，也制定了标准的业务流程和规范的管理制度，这使公司在多次与客户的服务中获得了良好的评价和现场体验，树立了业界良好的品牌和口碑。

1、人员招聘制度

为加强保安员管理，把好保安人员选育用留的各道关口，以高素质的保安人员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安保服务，确保客户满意，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招聘管理办法》、《保安员管理制度》。公司对于巡检保安、车库保安、外围保安、监控中心管理员、收费员等每个具体保安岗位设置了详细的职责和任职要求。保安人员的筛选基于事先设定的应聘条件和相关工作经验。

2、培训考核制度

新进员工的入职培训由人力资源部组织确保员工入职一个月内完成培训，并保存相关的培训记录。针对不同工作模块的要求，公司设置了相应的培训课程。对新进员工进行安保服务基本准则培训，旨在减少新员工焦虑、减少员工流失率、提高员工士气、增进学习等。

3、人员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保安队伍的管理工作，明确保安相关岗位责任，使公司全体员工

对突发事件具备快速反应能力，更好地落实和完成各项工作，公司制订了一系列内部规章管理制度，如《保安员管理制度》、《保安服务岗位责任制度》、《保安服务管理制度》、《队员守则》等。制度中严格规定了保安人员行为准则、出入管理、日常检查、紧急或意外事件处理、勤务管理、保安训练等一系列安保服务环节。对保安仪容仪表、精神面貌、职业态度、行为规范、工作纪律等工作细节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4、检查制度

为了完善保安队伍监督机制，不断提升保安人员的综合素质，确保监查工作有章可循，公司制定了《检查制度》。公司设置了质量监控记录和工作检查表，检查科目包括仪容仪表及着装、在岗工作状态、各项检查记录、安全管理情况、内务管理情况、考勤管理、服务态度、客户意见。对以上八项分别按检查结果、整改意见、复查情况三个维度进行详细监控和记录。

5、绩效考核制度

为调动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开拓精神，扩大公司对内对外的影响力，为公司的业务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制定了《员工绩效考核实施方案》。针对一线员工和部门经理采取了不同的考核标准。

（三）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表所示：

域名	主办单位	主办单位性质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期
http://www.lmbaoan.com	联明保安	企业	沪 ICP 备 11012037 号-2	2012.08

2、固定资产

本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主营业务所必需的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2,646,748.24	1,950,814.49	695,933.75	26.29%
电子设备	2,166,061.90	895,954.53	1,270,107.37	58.64%
办公设备	190,360.00	52,546.68	137,813.32	72.40%
合计	5,003,170.14	2,899,315.70	2,103,854.44	42.0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42.05%，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资产减值的情形。

（四）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情况

（1）保安服务许可证

公司持有上海市公安局 2011 年 2 月 26 日颁发的公保服沪 20110045 号《保安服务许可证》，服务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

2、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获得的资质与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发证机构	日期
1	副会长单位	上海市保安服务行业协会	2013 年
2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上海市浦东新区先进保安队	上海市浦东新区保安服务协会	2013 年、2014 年
3	上海市保安服务企业等级（贰级）评定证书	上海市保安服务行业协会	2014 年 4 月 30 日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962 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构成分类

岗位结构	人数	占比
------	----	----

特勤保安	490	50.94%
交通协警	251	26.09%
普通保安	166	17.26%
特殊保卫	29	3.01%
其他	26	2.70%
合计	962	100.00%

2. 接受教育程度分类

公司员工中具有本科学历及以上 9 人，大专学历 136 人，大专下学历及以下 817 人，结构如下：

学历结构	人数	占比
本科学历及以上	9	0.94%
大专学历	136	14.14%
大专以下	817	84.93%
合计	962	100.00%

3. 按年龄分类

公司 50 岁以上员工 114 人，40-50 岁员工 49 人，30-40 岁员工 200 人，30 岁以下 599 人，结构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14	11.85%
40-50 岁	49	5.09%
30-40 岁	200	20.79%
30 岁以下	599	62.27%
合计	962	100.00%

(二) 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
范惠飞	人力资源部经理	2012 年	-
盛宏辉	特保部经理	2011 年	-
曹卫	普保部经理	2012 年	-

1. 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范惠飞，男，汉族，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助理保卫师资格。历任浦东合庆镇劳动保障事务所行政、上海兴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事主管、上海森松化工成套装备有限公司人事主管。现任人力资源部经理。

盛宏辉，男，汉族，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保卫师资格。历任上海市武警消防总队奉贤区南桥消防中队消防员、浦东曹路镇民兵哨所哨兵。现任特保部经理。

曹卫，男，汉族，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保卫师资格。历任上海市武警消防总队龙阳特勤中队消防员、上海宝彝商贸有限公司后勤管理、上海永安保全报警系统公司大队长。现任普保部经理。

2. 核心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业务团队较为稳定。

3. 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持股。

五、销售、采购及贷款情况

（一）销售情况

1、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4,104,891.27	99.08	72,793,063.49	98.93	51,595,490.62	98.51
其他业务收入	502,161.13	0.92	787,133.58	1.07	780,837.66	1.49
合计	54,607,052.40	100.00	73,580,197.07	100.00	52,376,328.28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

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特勤保安服务	28,678,614.15	53.01	37,616,828.75	51.68	23,030,348.91	44.64
交通协警服务	13,758,425.34	25.43	17,857,661.26	24.53	12,028,156.99	23.31
普通保安服务	9,696,942.78	17.92	11,755,739.53	16.15	10,848,771.47	21.03
大型临时活动保安服务	383,917.00	0.71	2,373,240.00	3.26	903,254.00	1.75
其他	1,586,992.00	2.93	3,189,593.95	4.38	4,784,959.25	9.27
合计	54,104,891.27	100.00	72,793,063.49	100.00	51,595,490.62	100.00

根据公司不同业务类型来划分，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特勤保安服务、交协警服务和普通保安服务三大业务体系，其中特勤保安服务占比最大。特勤保安服务的主要服务内容为协助当地公安部门维护社会治安，处理突发治安案件，配合城管队管理、整治、保持市容、市貌，疏导商贩、摊贩合法有序经营，保持良好的市场秩序。普通保安服务的客户主要是企事业单位，为客户单位提供门卫、巡逻、安全检查、车辆管理等服务。交通协警服务的主要服务内容是协助当地交警支队维护交通秩序。

3、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元）	比例（%）
2015年 1-7月	1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社区服务中心	6,226,809.80	11.40
	2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680,395.00	8.57

	3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3,674,600.00	6.73
	4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328,300.00	6.10
	5	深圳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316,913.58	4.24
		合计	20,227,018.38	37.04
2014年	1	联帮曹路社区保安服务社	8,756,352.10	11.90
	2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6,398,912.59	8.70
	3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80,583.00	6.77
	4	北蔡万人就业项目综合服务社	4,172,119.50	5.67
	5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865,750.00	5.25
			合计	28,173,717.19
2013年	1	联帮曹路社区保安服务社	4,728,217.68	9.03
	2	北蔡万人就业项目综合服务社	4,189,052.80	8.00
	3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38,857.50	6.18
	4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	3,077,872.00	5.88
	5	联帮高桥镇社区保安服务社	2,863,577.10	5.47
			合计	18,097,577.08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12%，前五名客户累计占比营业收入 37%左右，客户分散度较高。主要客户为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联帮曹路社区保安服务社。公司与上述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采购情况

1、营业成本按业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		(%)		(%)
主营业务成本	34,658,550.52	99.58	50,712,679.15	99.28	40,375,189.30	99.27
其他业务成本	146,755.00	0.42	368,110.45	0.72	295,523.74	0.73
合计	34,805,305.52	100.00	51,080,789.60	100.00	40,670,713.04	100.00

2、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人工成本	29,804,934.04	86.00	41,277,616.42	81.40	34,121,914.02	84.51
其他成本	4,853,616.48	14.00	9,435,062.73	18.60	6,253,275.28	15.49
合计	34,658,550.52	100.00	50,712,679.15	100.00	40,375,189.3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公司人工成本逐年递增，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持续增长，同时安保人员工资也呈逐年上升趋势。

3、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包括制服装备、公用电瓶车和自行车。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包括上海展艺服装有限公司，上海伊泰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民生自行车有限公司，上海三斯自行车有限公司等。公司与这些厂商有多年的合作基础，采购需求能得到及时响应。

4、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2015年 1-7月	1	上海展艺服装有限公司	662,764.00	44.63
	2	上海市电力公司电费	319,602.39	21.52
	3	上海襄河实业有限公司	200,536.00	13.51
	4	上海双鹤门窗有限公司	82,805.00	5.58

	5	上海鄂汉实业有限公司	64,930.00	4.38
		合计	1,330,637.39	85.24
2014年	1	上海民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115,490.00	40.02
	2	上海景震企业管理事务所	466,751.17	16.74
	3	上海展艺服装有限公司	295,448.00	20.60
	4	上海市电力公司电费	197,604.54	7.09
	5	上海伊泰莉实业发展公司	166,020.00	5.96
			合计	2,241,313.71
2013年	1	上海汇君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29,650.00	61.66
	2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7,564.00	11.36
	3	上海市保卫干部培训中心	75,600.00	8.80
	4	上海任进贸易有限公司	73,033.00	8.50
	5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91
			合计	800,847.00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期间	签约主体	合同对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发生金额 (元)
2015年 1-7月	联明保安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社区服务中心	市容管理	2015.2.13	履行中	9,360,000
2014年	联明保安	深圳德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安服务合同	2014.12.22	履行中	280,500.00/月 (实际服务费按当月需求人数及考核结果确定)
	联明保安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市容管理	2014.10.16	完成	527,000.00/月

	联明保安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市容管理	2014.12.28	履行中	5,250,000.00
	联明保安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特保外包服务协议	2014.10.16	完成	412,500.00/月
	联明保安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社区服务中心	市容管理	2014.10.13	完成	4,680,000.00
	联明保安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市容管理	2014.6.15	完成	3,062,500.00
2013年	联明保安	联帮曹路社区保安服务社（附补充协议）	特保外包服务协议	2013.11.6	完成	2013.11.7-2014.7.20 期间服务费为 355,000元/月 2014.7.21-2014.11.6 期间服务费为 305,000元/月
	联明保安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高桥镇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合同	2013.9.13	完成	403,000.00/月
	联明保安	联帮曹路社区保安服务社	特保外包服务协议	2012.12.18	完成	305,000.00/月
	联明保安	北蔡万人就业项目综合服务社	特保外包服务协议	2013.1.1	完成	300,000.00/月
	联明保安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协警外包服务协议	2013.9.25	完成	304,150.00/月

六、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安保服务业务，是一家集人防、物防、技防为一体的综合安保服务提供商。公司在与目标客户进行深入沟通，了解客户需求基础上，制定出符合客户要求的安全管理服务方案，客户满意后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服务方案，提供相应安保服务。公司持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能够承接国家重点安全单位及对资质有严格要求的高端安保业务。

公司业务流程为市场和顾客信息搜集整理—与目标顾客沟通洽谈—安保方案设计—与制定—客户确定方案—签订合同—方案执行—顾客满意度调查—方案改进（专业培训和日常监督管理），最后文件归档整理，便于改善和提升服务质量。安保服务业务的定价由服务委托方和受托方针对单个项目所需要提供的具体安保服务要求协商确定。公司经营规范、服务性价比较高，在局部细分市场具有优势，能够持续、稳定地获取订单，实现营业收入。

（一）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系为客户提供安保服务并获得相应服务收入。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的安保队伍，具有充足的人才储备，能提供专业、及时、高效的保安营运管理服务。公司市场部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相对应的安保团队，和客户签约后，会根据合同要求组建安保团队开展上岗培训，培训合格后上岗，客户按照合同约定向公司支付安保服务费用。

（二）营销模式

公司设有市场营销团队，负责了解客户的业务需求、维护客户和开发客户、催缴公司服务款项、市场宣传和业务承接等。

公司主要销售渠道为：1）、通过政府公开招标程序，公司市场部制作标书，竞标获得项目。2）、通过市场宣传及市场人员业务拓展获取。公司招投标文件的来源获取主要通过政府采购网以及其他招标代理机构等公开渠道获取并相应完成招投标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的主要订单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单位	投标日期	标的来源（如招标代理单位）
1	高桥镇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项目(西片区)	高桥镇市人民政府	2013.8.8	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2014年唐镇特保服务项目	唐镇人民政府	2013.12.23	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高桥镇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项 目(东片区)	高桥镇市人 民政府	2014. 1. 6	上海百通项目管 理 咨询有限公司
4	合庆镇 2014-2015 年度特保派 驻 服务项目	合庆镇人民 政府	2014. 10. 13	上海容基工程项 目 管理有限公司
5	洋泾街道综合管理(应急)辅助服 务项目	人民政府洋 泾街道	2014. 12. 19	上海协同建设工 程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	2015 年度唐镇特保服务采购项 目	唐镇人民政 府	2014. 12. 15	上海百通项目管 理 咨询有限公司
7	2015 年度唐镇协警服务采购项 目	唐镇人民政 府	2014. 12. 15	上海百通项目管 理 咨询有限公司
8	北蔡镇 2015 年特保外包服务项 目	北蔡镇人民 政府	2015. 4. 2	上海百通项目管 理 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各期通过招投标获得的订单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如下所
示：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万元)	占当期主营 业务收入比 重 (%)	金额 (万元)	占当期主营 业务收入比 重 (%)	金额 (万元)	占当期主营 业务收入比 重 (%)
招投标订 单收入	1,158.82	21.42	816.88	11.22	261.95	5.08

(三) 管理模式

公司设立了规范完整的管理制度，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即时的改进，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和口碑。安保服务业属于人力资本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安保服务从业人员必须具备项目执行管理等多方面专业知识及行业经验。因此，从招聘员工起，公司就制定了严格的《招聘管理办法》、《保安员管理制度》，以保证安保人员的素质。公司会根据不同的岗位进行分类培训，新进员工的入职培训由人力资源部组织确保员工入职一个月内完成培训，并保存相关的培训记录，培训记录由员工签字确认。另外，为了方便管理员工，公司特此制订了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如《保安员管理制度》、《保安服务岗位责任制度》、《保安服务管理制度》、《队员守则》等。同时，为了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制定了《员工绩效考核实施方案》。针对一线员工和部门经理采取了不同的考核标准。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 行业分类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代码为 L72。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 L72 商务服务业中 L7213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按照《股转公司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 L72 商务服务业中 L7213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L72 商务服务业中的 L7213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2. 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行政主管部门：公安部及各省市级公安机关，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上海地区安保服务行业的上级主管部门是上海市公安局治安总队保安管理处，上海市保安服务行业协会负责日常监管。

（2）主要行业政策

条例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	2006年6月1日	公安部	包括随身护卫服务、人群控制服务、技术防范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保安员、保安管理人员职责、保安服务合同的评审和签订、保安服务的准备、保安服务质量的检查与改进、不合格服务的纠正措施等内容。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2009年9月28日	国务院	条例指出，保安服务

例》			公司和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以下统称保安从业单位）应当建立健全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和保安员管理制度，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教育和培训，提高保安员的职业道德水平、业务素质和责任意识。
《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2009年12月29日	公安部	办法指出：公安部负责全国保安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地方各级公安机关应当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对保安服务活动依法进行监督管理；明确了保安从业单位许可与备案、保安员证申领与保安员招用等具体工作实施管理办法。
《中国安防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2月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提出了在“十二五”期间，我国安防产业要按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要求，继续做大做强产业规模的同时，推动安防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促进增长方式由外延向内涵方向的转变。
《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12月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划指出，到2015年，我国要在核心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关键标准研究与制定、产业链条建立与完善、重大应用示范与推广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初步形成创新驱动、

			应用牵引、协同发展、安全可控的物联网发展格局。
--	--	--	-------------------------

（二）行业现状

中国现代安保服务业从1984年创立发展至今已经30年，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安保服务种类也从单一的人力防范，发展为人防、技防、押运、安全风险评估为一体的综合性安保服务体系。截止2014年底，全国安保服务公司达到5,031家，年营业额580.28亿元，年利税42亿元，全国安保从业人员450多万人。2014年，安保从业单位和保安员共参加各种大型活动安全保卫3.25万次、参与突发事件处置1.41万起，预防各类灾害事故7.45万起，服务范围不断扩展，服务质量逐步提高，经营管理日益规范，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数据来源：中国保安服务行业市场调查研究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2015年版）

安保服务业已经成为吸纳社会就业的重要渠道和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保安队伍已经成为协助维护社会治安的一支重要力量。实践证明，安保服务业的产生既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时的产物，也是一个国家满足社会安全需求途径的选择。我国安保服务业的社会地位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会逐步提高，而且其社会地位会越来越得到巩固发展。

（三）行业发展前景及趋势

1. 社会化发展

安保服务公司从专业化不断向社会化方向发展，形成了以政府主管的安保服务公司为龙头、社会各种力量开办的安保服务企业为辅助的多种所有制、多种管理模式的安保服务主体的大格局。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公众对自身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等日益关注，对安保服务的市场需求也越来越大。在这种情况下，除了正规的安保服务公司在依法向客户提供安全服务之外，一些社会组织或者居民社区开始自聘保安人员维护秩序。

2. 服务范围扩大

安保服务公司从一般性的社会安全服务逐渐扩展到特殊形式的安全服务，形成了多种形式的安保服务并存的安保服务业务体系。传统的安保服务业务主要是提供人防服务，即通过向客户提供保安人员的方式，来帮助客户解决安全防护的问题。保安人员所提供的安全服务一般限于警戒、巡逻和协助客户维持安全秩序等。随着安保服务业务的拓展，技防业务和咨询、培训等业务也逐渐成为安保服务的重要项目。安保服务的服务范围目前也已经拓展到以人防服务为主，以技防服务为辅的一系列的综合性的安保服务产品体系。安保业务已由单一的人力防范，发展为人防、技防、犬防、保安咨询、劳务输出等为一体的全方位的安保服务网络。

3. 服务对象的规模、数量增加

安保服务最初的服务对象是一些三资企业、居民社区以及宾馆、娱乐场所等安全问题比较突出、依靠自身的保安力量无法有效地解决安全防护的单位和场所。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公众对商业性的安保服务形式逐渐予以认可，越来越多的领域开始产生对商业性安保服务的需求。目前安保服务公司或者是其他安保服务组织可以向客户提供的服务范围涉及到门卫验证、内部安全巡视检查、目标守护人型活动会议秩序维护、物资押运、安全产品的设计研究开发、安全工程施工、设施监护（报警服务）等。安保服务公司通过与客户之间签订安保服务合同和劳务服务合同的方式，已经建立了与社会各界紧密联系的安保服务客户网络。在安保服务客户普及化的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以保护民营企业老板人身安全为主要任务的“私人保镖”等现象，目前安保服务行业已经基本上涵盖了各类性质的社会客户。

4. 社会服务与辅警服务结合

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社会效益也是安保服务公司着重追求的企业目标。安保服务公司的经营服务项目和安全服务活动与公安机关的工作有着紧密联系，其社会功能都是维护社会安全和治安秩序。从广义上讲，所有安保服务活动，都

具有辅警性质。安保组织的某些安全服务工作如交通、治安巡逻、社区保卫都是直接受公安机关管理的。

（四）企业竞争优劣势

1、企业竞争优势：

（1）良好的客户合作基础

随着安保市场竞争的加剧，服务同质化日趋普遍，服务的竞争开始进入底线。公司非常重视客户关系管理与服务工作，致力于同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将其与服务创新、市场推广、人员管理摆到同等重要的位置，并以此打造品牌形象。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已经成为公司创造竞争优势的一种有效手段，使公司在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更好的提供服务，为企业带来长久的竞争优势。

（2）善于创造新模式

公司以高起点的创新赢得竞争优势。公司自创立以来，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同时，积极寻求业务创新，公司最早在上海浦东新区提供交通协警的培训和上岗服务。创新一直是公司的强调的企业文化，也是公司在激烈市场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的必然选择。

（3）品牌优势

公司基于自身的战略定位，通过多项专业的推广手段与方式，从企业内涵、形象外延、服务表现以及客户感知四个纬度，树立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公司多次荣获上海市保安服务协会、上海市浦东新区保安服务协会及政府机构颁发的荣誉称号。

（4）风险控制能力优势

公司充分考虑到未来来自经营各个层面及市场运行各个环节的风险因素，建立完善的包括“外部风险控制”、“内部风险控制”以及“决策信息风险控制”

三大维度的风险控制体系；

(5) 协同合作能力优势

公司已成功构建形成与政府机关、相关企业协会、咨询管理机构、金融投资机构等组织及机构的良好互动与协作机制。

2、企业竞争劣势：

(1) 高端安保人才匮乏

公司虽然在安保人员配备上已经建立起了训练有素的特勤保安和普通保安队伍，但公司的特殊护卫团队仍在建设中。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公众对商业性的安保服务形式逐渐予以认可，越来越多的领域开始产生对商业性安保服务的需求，对于高素质的特殊护卫的需求量正在快速上升，组建一支成熟的特殊护卫队伍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重点。

(2) 技术防范发展相对滞后

公司目前业务仍然以人防为主，技防主要起到基础辅助功能。随着安保服务业务的拓展，技防业务以及安保咨询等业务也逐渐成为安保服务的重要项目。保安服务的服务范围目前也已经拓展到以人防与技防相结合的综合性的安保服务产品体系。对于公司而言，加强和拓展技防业务将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设 5 名董事，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议及 1 次监事会会议，制定并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知情权

《公司章程》第31条第5项规定，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如有）、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参与权

《公司章程》第31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参与权，公司股东有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资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向其他股东公开征集其合法享有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案权、提名权、投票权等股东权利，但不得采取有偿或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第54条规定，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15日前通知各股东。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等相关规定，有效保证了公司股东行使参与权。

3、质询权

《公司章程》第31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第70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目前，公司尚未出现股东对公司进行质询的情况。

4、表决权

《公司章程》第31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第78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公司已召开2次股东大会，参加会议的公司股东均依法行使了表决权。

5、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35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79条规定了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制度及其回避表决程序。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

7、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正常经营的全流程，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各项需求，适合公司目前的发展规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同时，公司在治理机制方面仍存在一定不足并提出了解决方法，包括：应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持续吸引社会专业人才，提高专业人才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比例；进一步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安保服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销售和营销体系，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力，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独立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的业务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分开。

（二）资产完整独立

公司对其资产均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产权上有明确的界定与划分，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不存在公司以其资产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工资和福利制度，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服务，未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四）财务独立

公司单独设立了财务机构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核算独立于股东及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独立纳税。公司的财务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财务分开。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内部组织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内部组织机构干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分开。

综上所述，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涛明投资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金桥小贷	上海	徐涛明	发放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04.25	310000000111899
晨通物流	上海	徐涛明	仓储（除危险品），企业物流的策划设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普通货运，道路综合货运站，钢材、建筑材料、办公用品的销售，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运代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5.28	310115000836642
俊捷信息	上海	徐俊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建筑检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通信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3.08.12	310115002160040
联明置业	上海	徐涛明	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投资管理（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建材的销售，房地产咨询（不得从事经纪），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2009.05.04	310115001125869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和建筑	上海	宋力	建筑业（凭许可资质经营），园林绿化，装潢材料、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百货的销售，道路、管道的施工及养护（凭许可资质经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以上凭许可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2.27	310115000818867
联明机械	上海	徐涛明	生产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关键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3.01.30	310115400116515
曹路生态	上海	宋力	农业生态观光旅游，旅游用品、日用百货、工艺品的销售，会务服务，园林设计，绿化养护，展览展示服务，停车场（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03.28	310115001948672
高永投资	上海	徐俊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05.28	310115002329536
联昌建筑	上海	范莉红	建筑业工程施工、安装（凭许可资质经营），建筑工程专业分包、劳务分包（凭许可资质经营），	2011.04.11	310115001811301

			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及养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创投资	上海	徐涛明	投资管理（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物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9.30	310115000859890
龙涛车辆	上海	徐涛明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仓储，普通货物运输，料箱、料架、汽车零配件的配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7.01.24	310115000398039
烟台联诚	上海	宋力	普通货运。（有限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现代物流；物流策划；工位器具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03.16	370635200031591
烟台众驰	上海	徐涛明	设计、生产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及相关配套设施、金属包装容器的设计及制造，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普通货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提供上述产品和业务的相关技术服务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1.15	370600400021191

武汉包装	武汉	顾玉兴	汽车零部件设计、制造、销售及 相关技术服务；物流企业管理。	2013.09.09	420115000061236
联明技培	上海	刘静怡	四级：中级保卫师、五级：初级 保卫师	2015.01.23	人社民 3101154130101 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涛明已向本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在承诺函日期前并无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其参股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联明保安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外担保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联明投资占用的公司资金已予以归还；不存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2、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6)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规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担保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没有直接持股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长宋力通过珩晟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总经理龚德明通过珩风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所任职务	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宋力	董事长	珩晟投资	30.00%	2,700,000.00	4.50%

龚德明	总经理	珩风投资	25.00%	2,250,000.00	3.75%
合计	-			4,950,000.00	8.25%

公司董事长宋力持有上海珩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0%的份额，上海珩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联明保安15%的股份，因此宋力间接持有本公司4.50%的股份。

公司总经理龚德明持有上海珩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5%的份额，上海珩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联明保安15%的股份，因此龚德明间接持有本公司3.75%的股份。

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宋力兼任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上海曹路生态旅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俊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联明开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联明新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董事长、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徐俊先生兼任上海高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俊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启赋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监事长林学农先生兼任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公司监事刘静怡女士兼任任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董事。

除此之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董事	徐俊	上海启赋投资有限公司	2,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高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负

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职务	姓名
董事长	宋力
董事	徐俊
董事、总经理	龚德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	谷树伟
董事	龚晴燕
监事会主席	林学农
监事	范惠飞
监事	刘静怡
财务总监	郭海利

2、联明保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的变化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的变化情况如下：

联明有限设立时之执行董事为宋力，监事为李政涛。

2014年7月17日，联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选举林学农为公司监事，任期3年，免去李政涛监事的职务。

2015年8月28日，联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联明保安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产生联明保安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联明保安董事会由5人组成：宋力、徐俊、龚德明、谷树伟、龚晴燕；监事会由3人组成：林学农、范惠飞、刘静怡；经联明保安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宋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龚德明为公司总经理，谷树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郭海利为公司财务总监；经联明保安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林学农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以上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监事人员有部分变动，属于正常人员变化，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保持稳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968,372.00	12,378,606.23	5,258,343.15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352,001.36	3,792,888.52	3,412,853.48
预付款项	1,313,366.98	869,001.64	1,607,169.85
其他应收款	460,830.71	17,782,303.00	6,420,196.40
存货	510,394.78	1,019,954.27	2,908,732.44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79,604,965.83	35,842,753.66	19,607,295.3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19,918,032.08	20,188,463.97
固定资产	2,103,854.44	2,473,494.27	2,193,078.97
固定资产清理	-	22,446.75	-
无形资产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3,854.44	22,413,973.10	22,381,542.94
资产总计	81,708,820.27	58,256,726.76	41,988,838.2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账款	790,891.29	1,811,289.92	1,115,133.54
预收款项	881,600.00	3,312,004.79	1,861,685.85
应付职工薪酬	4,970,644.28	4,004,116.65	3,902,330.53
应交税费	2,309,728.08	3,899,652.48	722,257.39
其他应付款	313,648.98	230,546.23	542,524.43
流动负债合计	9,266,512.63	13,257,610.07	8,143,93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9,266,512.63	13,257,610.07	8,143,931.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4,285,714.00	31,000,000.00	31,000,000.00
资本公积	13,285,714.00	-	-
盈余公积	1,399,911.67	1,399,911.67	284,490.65
未分配利润	13,470,967.97	12,599,205.02	2,560,41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442,307.64	44,999,116.69	33,844,90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708,820.27	58,256,726.76	41,988,838.26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607,052.40	73,580,197.07	52,376,328.2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4,104,891.27	72,793,063.49	51,595,490.62
二、营业总成本	40,448,708.79	58,626,372.40	46,342,127.81
其中：营业成本	34,805,305.52	51,080,789.60	40,670,713.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41,168.71	1,658,055.91	1,062,252.65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4,208,406.87	5,904,213.36	4,613,384.96
财务费用	-6,172.31	-16,686.47	-4,222.84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投资收益	381,967.92	-270,431.89	-111,536.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40,311.53	14,683,392.78	5,922,644.44
加：营业外收入	50,670.65	295,186.40	377,717.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388.65	8,050.40	-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00	21,725.17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75,982.18	14,956,854.01	6,300,381.44
减：所得税费用	3,704,219.23	3,802,643.84	1,409,04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17,534.77	74,650,480.97	52,002,213.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934.58	312,524.85	5,223,25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65,469.35	74,963,005.82	57,225,46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4,354.47	2,476,982.67	6,071,856.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463,544.37	47,590,307.92	38,597,10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5,312.34	2,309,054.66	1,862,14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857.84	1,888,324.71	1,743,75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77,069.02	54,264,669.96	48,274,8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8,400.33	20,698,335.86	8,950,60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35.40	12,180.00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3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5,73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28,565.40	12,18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627.96	1,948,105.18	1,150,4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5,3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42,147.60	14,413,58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27.96	6,590,252.78	30,864,05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9,937.44	-6,578,072.78	-30,864,059.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71,428.00	-	1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6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71,428.00	-	24,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000.00	7,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0,000.00	7,0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1,428.00	-7,000,000.00	24,6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89,765.77	7,120,263.08	2,766,54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8,606.23	5,258,343.15	2,491,80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68,372.00	12,378,606.23	5,258,343.15

4、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7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1,399,911.67	12,599,205.02	44,999,11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1,000,000.00	-	1,399,911.67	12,599,205.02	44,999,11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85,714.00	13,285,714.00	-	871,762.95	27,443,19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871,762.95	10,871,762.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85,714.00	13,285,714.00	-	-	26,571,428.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285,714.00	13,285,714.00	-	-	26,571,428.00
2. 其它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它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其他 (改制净资产折股)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285,714.00	13,285,714.00	1,399,911.67	13,470,967.97	72,442,307.64

(2)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	-	284,490.65	2,560,415.87	33,844,90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00,000.00	-	284,490.65	2,560,415.87	33,844,90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115,421.02	10,038,789.15	11,154,21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154,210.17	11,154,210.1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2. 其它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它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115,421.02	-1,115,421.0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115,421.02	-1,115,421.0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其他 (改制净资产折股)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00,000.00	-	1,399,911.67	12,599,205.02	44,999,116.69

(3)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2,046,429.93	12,953,57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2,046,429.93	12,953,57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	-	284,490.65	4,606,845.80	20,891,33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891,336.45	4,891,336.4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	-	-	1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	-	-	-	16,000,000.00
2. 其它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它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84,490.65	-284,490.6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84,490.65	-284,490.65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其他 (改制净资产折股)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00,000.00	-	284,490.65	2,560,415.87	33,844,906.52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第 00604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

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等。公司现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是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类别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具体依据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根据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备用金、押金和代垫暂付款等收回无风险款项。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对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各项组合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0.00	5.00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 (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适用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预付账款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劳务成本（未结算项目）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

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00	19.00-31.67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根据财税[2014]75号文件，本公司固定资产单位价值 5,000 元（含）以下的折旧采用加速折旧法计提，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

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十一）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二）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为提供保安服务，诸如特勤保安、普通保安和交通协警项目等。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主要为安保服务收入。公司每月根据合同约定和客户确认的服务工时确认安保服务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4,104,891.27	99.08	72,793,063.49	98.93	51,595,490.62	98.51
其他业务收入	502,161.13	0.92	787,133.58	1.07	780,837.66	1.49
合计	54,607,052.40	100.00	73,580,197.07	100.00	52,376,328.28	100.00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特勤保安服务	28,678,614.15	53.01	37,616,828.75	51.68	23,030,348.91	44.64
交通协警服务	13,758,425.34	25.43	17,857,661.26	24.53	12,028,156.99	23.31
普通保安服务	9,696,942.78	17.92	11,755,739.53	16.15	10,848,771.47	21.03
大型临时活动保安	383,917.00	0.71	2,373,240.00	3.26	903,254.00	1.75

服务						
其他	1,586,992.00	2.93	3,189,593.95	4.38	4,784,959.25	9.27
合计	54,104,891.27	100.00	72,793,063.49	100.00	51,595,490.62	100.00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410.49万元、7,279.31万元和5,159.55万元。报告期内，特勤保安业务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且逐年提高。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增长41.08%，其中特勤保安服务收入增长1,458.65万元，交通协警服务收入增长582.95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规模持续扩大，2014年度新增项目4个，同时公司特勤保安服务的服务内容不断延伸，服务收入相应提升。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2015年1-7月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特勤保安服务	28,678,614.15	17,533,788.62	11,144,825.53	38.86
交通协警服务	13,758,425.34	8,133,917.28	5,624,508.06	40.88
普通保安服务	9,696,942.78	7,447,478.51	2,249,464.27	23.20
大型临时活动保安服务	383,917.00	225,700.61	158,216.39	41.21
其他	1,586,992.00	1,317,665.50	269,326.50	16.97
合计	54,104,891.27	34,658,550.52	19,446,340.75	35.94
2014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特勤保安服务	37,616,828.75	25,127,418.10	12,489,410.65	33.20
交通协警服务	17,857,661.26	11,944,221.58	5,913,439.68	33.11
普通保安服务	11,755,739.53	9,321,394.88	2,434,344.65	20.71
大型临时活动保安服务	2,373,240.00	1,585,435.54	787,804.46	33.20
其他	3,189,593.95	2,734,209.05	455,384.90	14.28
合计	72,793,063.49	50,712,679.15	22,080,384.34	30.33
2013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特勤保安服务	23,030,348.91	18,081,233.99	4,949,114.92	21.49
交通协警服务	12,028,156.99	8,055,645.38	3,972,511.61	33.03
普通保安服务	10,848,771.47	8,853,676.35	1,995,095.12	18.39
大型临时活动保安	903,254.00	395,727.40	507,526.60	56.19

服务				
其他	4,784,959.25	4,988,906.18	-203,946.93	-4.26
合计	51,595,490.62	40,375,189.30	11,220,301.32	21.75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35.94%、30.33%和21.75%，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增长。其中，公司特勤保安服务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为38.86%、33.20%以及21.49%，公司特勤保安服务毛利率的增长主要系公司通过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不断延伸安保服务内容，持续提升服务专业化，如重点安全区域外勤、24小时待命服务等高附加值服务比例不断上升。

（二）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54,607,052.40	73,580,197.07	52,376,328.28
管理费用	4,208,406.87	5,904,213.36	4,613,384.96
财务费用	-6,172.31	-16,686.47	-4,222.84
期间费用合计	4,202,234.56	5,887,526.89	4,609,162.1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71	8.02	8.8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1	-0.02	-0.01
两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7.70	8.00	8.80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明细为：

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247,619.42	3,586,903.54	3,156,351.34
折旧费	304,564.84	463,874.69	264,318.36
租赁费	258,372.00	-	11,946.00
办公费	263,882.01	384,609.67	342,002.14
业务招待费	513,930.00	421,568.00	195,273.50
公务用车费用	188,116.91	330,917.89	333,136.19
会务费	-	-	110,360.00
聘请中介机构	-	332,500.00	-
水电费	317,102.39	197,604.54	-

邮电费	68,851.30	77,575.30	55,337.90
其他	45,968.00	108,659.73	144,659.53
合计	4,208,406.87	5,904,213.36	4,613,384.96

2、财务费用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1 至 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手续费	6,502.52	8,702.38	8,873.00
减：利息收入	12,674.83	25,388.85	13,095.84
合计	-6,172.31	-16,686.47	-4,222.8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和业务招待费等。2014年，公司管理费用金额较2013年增长27.98%，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运营成本相应提高，包括管理人员薪酬、折旧费用以及业务招待费用等均较上年度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手续费扣减利息收入的净额。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的利润水平无重大影响。

2013年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两项期间费用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2014年公司两项期间费用较2013年增加1,278,364.77元，增长27.74%，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0.8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了40.48%，高于期间费用增长速度，从而导致两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来自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至 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70,431.89	-111,536.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1,967.92	-	-
合计	381,967.92	-270,431.89	-111,536.03

(四)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0,388.65	6,325.2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73,136.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18.00	-6,000.00	377,717.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1,967.92	-	-
所得税影响额	-104,409.64	-68,365.31	-94,429.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3,228.93	205,095.92	283,287.75
当期净利润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58,534.02	10,949,114.25	4,608,048.7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2.88	1.84	5.79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至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财政补贴拨款	-	27,136.00	-
退税	-	246,000.00	-
合计	-	273,136.00	-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79,604,965.83	97.43	35,842,753.66	61.53	19,607,295.32	46.70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非流动资产	2,103,854.44	2.57	22,413,973.10	38.47	22,381,542.94	53.30
总资产	81,708,820.27	100.00	58,256,726.76	100.00	41,988,838.26	100.00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7.43%、61.53%和46.70%，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公司主营业务以现代安保行业的人防为主，是典型的人力密集型行业，公司目前资产结构与现阶段的业务模式和经营情况相一致。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72,968,372.00	91.66	12,378,606.23	34.54	5,258,343.15	26.82
应收账款	4,352,001.36	5.47	3,792,888.52	10.58	3,412,853.48	17.41
预付款项	1,313,366.98	1.65	869,001.64	2.42	1,607,169.85	8.20
其他应收款	460,830.71	0.58	17,782,303.00	49.61	6,420,196.40	32.74
存货	510,394.78	0.64	1,019,954.27	2.85	2,908,732.44	14.83
合计	79,604,965.83	100.00	35,842,753.66	100.00	19,607,295.32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现金	23,696.44	0.03	23,880.56	0.19	43,883.55	0.83
银行存款	72,944,675.56	99.97	12,354,725.67	99.81	5,214,459.60	99.17
合计	72,968,372.00	100.00	12,378,606.23	100.00	5,258,343.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银行存款余额分别为72,944,675.56元，12,354,725.67元和5,214,459.60元，

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1.66%、34.54%和26.8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较为稳健，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账面现金较为充裕。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处置联明技培和俊捷信息股权以及增资所收到的现金。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2：账龄分析法组合	4,352,001.36	100.00	-	-
合计	4,352,001.36	100.00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2：账龄分析法组合	3,792,888.52	100.00	-	-
合计	3,792,888.52	100.00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3,412,853.48	100.00	-	-
合计	3,412,853.48	100.00	-	-

2) 报告期内,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4,352,001.36	-	-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3,792,888.52	-	-

单位: 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3,412,853.48	-	-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均为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的应收账款。2015年7月31日, 2014年末和2013年末, 公司应收账款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的余额分别为4,352,001.36元, 3,792,888.52元和3,412,853.48元, 公司客户以政府机关和大型企事业单位为主, 公司与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3)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主要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1,619,455.00	37.21	6 个月以内
高桥城管中队	客户	525,400.00	12.07	6 个月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社会综合治理事物中心	客户	473,236.46	10.87	6 个月以内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	客户	309,300.00	7.11	6 个月以内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	客户	160,800.00	3.69	6 个月以内

发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088,191.46	70.9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主要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蔡万人就业项目综合服务社	客户	888,409.00	23.42	6个月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客户	786,500.00	20.74	6个月以内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670,000.00	17.66	6个月以内
上海联明新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466,159.00	12.29	6个月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社会综合治理事物中心	客户	241,976.92	6.38	6个月以内
合计		3,053,044.92	80.4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主要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	客户	620,730.00	18.19	6个月以内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608,300.00	17.82	6个月以内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	客户	453,315.40	13.28	6个月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	客户	375,028.10	10.99	6个月以内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44,388.00	7.16	6个月以内
合计		2,301,761.50	67.44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应收关联方的欠款。

(3) 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13,366.98	100.00	869,001.64	100.00	1,607,169.85	100.00
合计	1,313,366.98	100.00	869,001.64	100.00	1,607,169.85	100.00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	893,827.19	68.06	1年以内
上海森那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预付轿车款	400,000.00	30.46	1年以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预付车险	14,270.87	1.09	1年以内
上海市电力公司电费	预付电费	5,268.92	0.40	1年以内
合计		1,313,366.98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	869,001.64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869,001.64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	1,040,750.35	64.76	1年以内
上海民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空调款	450,600.00	28.04	1年以内
上海铂蓝家具有限公司	预付家具款	89,263.50	5.55	1年以内
北京新世纪认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预付服务费	21,000.00	1.31	1年以内
上海鸿鹄服饰有限公司	预付周转材	2,086.00	0.13	1年以内

	料款		
合计		1,603,699.85	99.78

3) 待摊费用明细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面待摊费用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服装费摊销	691,052.50
房租费摊销	122,867.19
行业协会会费摊销	62,500.00
办公家具摊销	17,407.50
小计	893,827.1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待摊费用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服装费摊销	767,705.08
房租摊销	73,100.00
办公家具摊销	28,196.56
小计	869,001.6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待摊费用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服装费摊销	611,409.60
装修工程款摊销	145,965.08
保险费摊销	129,482.50
其他	64,686.25
车辆维修费摊销	46,040.25
房租摊销	43,166.67
小计	1,040,750.35

以上摊销款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短期待摊费用，在 12 个月内按直线法摊销。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

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460,830.71	100.00	-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
合计	460,830.71	100.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17,782,303.00	100.00	-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
合计	17,782,303.00	100.00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15,100,196.40	100.00	-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

合计	15,100,196.40	100.00	-	-
----	---------------	--------	---	---

组合中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计提理由
联明投资	-	17,375,730.00	5,733,582.40	关联方
拆迁补偿	-	-	529,592.00	无收回风险
备用金	288,535.71	395,846.00	153,922.00	无收回风险
押金	132,600.00	10,600.00	3,100.00	无收回风险
代扣个人公积金	39,695.00	127.00	-	无收回风险
合计	460,830.71	17,782,303.00	6,420,196.4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备用金、押金和代扣款项等。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代联明投资垫付款项	-	17,375,730.00	5,733,582.40
备用金	288,535.71	395,846.00	153,922.00
押金	132,600.00	10,600.00	3,100.00
代扣款项	39,695.00	127.00	-
拆迁补偿	-	-	529,592.00
合计	460,830.71	17,782,303.00	6,420,196.40

3)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欠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联明投资	代联明投资垫付款项	-	17,375,730.00	5,733,582.40
合计		-	17,375,730.00	5,733,582.4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欠款已经得到清偿。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盛宏辉	员工备用金	92,314.95	20.03	1年以内
朱亚钧	员工备用金	84,770.76	18.40	1年以内
上海世纪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保证金	50,000.00	10.85	1年以内
上海世纪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保证金	50,000.00	10.85	1年以内
张军	员工备用金	35,350.00	7.67	1年以内
合计		312,435.71	67.8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联明投资	垫付款项	17,375,730.00	97.71	1年以内 5,733,582.40元, 1-2年 11,642,147.60元
盛宏辉	员工备用金	331,170.00	1.86	1年以内
陈志凌	员工备用金	36,000.00	0.20	1年以内
朱亚钧	员工备用金	16,526.00	0.09	1年以内
范惠飞	员工备用金	10,900.00	0.06	1年以内
合计		17,770,326.00	99.9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联明投资	垫付款项	5,733,582.40	89.31	1年以内
拆迁补贴	土地拆偿补贴	529,592.00	8.25	1年以内
朱秦渊	员工备用金	79,500.00	1.24	1年以内
朱亚钧	员工备用金	39,180.00	0.61	1年以内
盛宏辉	员工备用金	19,242.00	0.30	1年以内
合计		6,401,096.40	99.70	

公司其他应收账款的性质主要为员工备用金、项目保证金和关联方垫付款项。

(4)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322,601.56	-	322,601.56
库存商品	-	-	-
劳务成本	187,793.22	-	187,793.22
合计	510,394.78	-	510,394.78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330,613.97	-	330,613.97
库存商品	244,041.00	-	244,041.00
劳务成本	445,299.30	-	445,299.30
合计	1,019,954.27	-	1,019,954.27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180,363.80	-	180,363.80
库存商品	2,151,841.00	-	2,151,841.00
劳务成本	576,527.64	-	576,527.64
合计	2,908,732.44	-	2,908,732.44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51.04万元，102.00万元和290.87万元，公司存货主要为安保项目执行中必须的配套安防设备、服装等周转材料以及项目归集的劳务成本。公司安防设备和周转材料基本以项目执行需求为导向进行外购，周转速度快，不存在减值迹象。

2、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	-	19,918,032.08	88.86	20,188,463.97	90.20
固定资产	2,103,854.44	100.00	2,473,494.27	11.04	2,193,078.97	9.80
固定资产清理	-	-	22,446.75	0.10	-	-
无形资产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合计	2,103,854.44	100.00	22,413,973.10	100.00	22,381,542.94	1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 7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对子公司的投资						
联明技培	5,000,000.00	-	5,000,000.00	-	-	0.00
联营企业						
俊捷信息	14,918,032.08	-	14,918,032.08	-	-	0.00
合计	19,918,032.08	-	19,918,032.08	-	-	0.00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年 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对子公司的投资						
联明技培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联营企业						
俊捷信息	15,188,463.97	-	-	-270,431.89	-	14,918,032.08
合计	20,188,463.97	-	-	-270,431.89	-	19,918,032.08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 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对子公司的 投资						
联明技培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联营企业						
俊捷信息	-	15,300,000.00	-	-111,536.03	-	15,188,463.97
合计	5,000,000.00	15,300,000.00	-	-111,536.03	-	20,188,463.97

公司于2015年6月将其持有的联明技培100.00%股权转让给母公司联明投资；于2015年7月将其持有的俊捷信息30.00%的股权转让给母公司联明投资。以上股权转让均以公司初始投资额为交易对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

联营企业2014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 31日资产总 额	2014年12 月31日负 债总额	2014年12月 31日净资产 总额	2014年营业 收入总额	2014年净 利润
俊捷信息	53,766,051.46	4,039,277.85	49,726,773.61	12,683,473.20	-901,439.62

联营企业2013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 31日资产总 额	2013年12月 31日负债总 额	2013年12月 31日净资产 总额	2013年营 业收入总 额	2013年净 利润
俊捷信息	50,844,034.73	215,821.50	50,628,213.23	341,209.49	-371,786.77

公司为了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和经济全球化对人才的需求，投资兴办了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以下简称“联明技培”）。联明技培开展有计划、有针对性、多层次、多形式的训练和培养的活动，旨在全面提高学员的文化、技术、管理和政治思想素质，增强任职能力，提高工作效率。职业培训是国民教育体系的组成部分。

联明技培成立于2013年1月23日，是经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的以职业技能培训为主的培训机构，注册资本500万元，设立时公司持股比例100%，系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政局登记注册的非营利性机构。

根据《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章程》第六条约定，“本单位是从事非营利性教育活动的社会组织，举办者不要求回报”，同时，《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章程》第三十七条约定，“经费必须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盈余不得分红。”根据国务院 1998 年颁布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民办非企业单位不得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展章程规定的活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的合法收入，必须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活动。民办非企业单位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的，由登记管理机关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以限期停止活动；情节严重的，予以撤销登记；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可以并处违法经营额 1 倍以上 3 倍以下或者违法所得 3 倍以上 5 倍以下的罚款。

根据《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章程》第四十七条约定，“学校财产应按下列顺序清偿：（一）应退受教育者的学费和其他费用；（二）应发教职工的工资及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三）偿还其他债务。学校清偿后的剩余财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号）第二条规定，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同时具备以下特征：（一）该组织不以营利为宗旨和目的；（二）资源提供者向该组织投入资源不取得经济回报；（三）资源提供者不享有该组织的所有权。参照《民政部办公厅关于社会团体兴办经济实体有关问题的复函》（民办函【2002】21号），社会团体被注销后，剩余财产应移交给同类其他非营利性组织，用于社会公益事业。因此，若联明技培被注销，其剩余财产只能继续用于社会公益事业。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 7 月 1 日实行）规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同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对“控制”的定义为：“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根据《上海联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章程》的约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无法通过参与联

明技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其回报，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控制的定义，因此不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由于联明保安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联明技培作为非营利性组织与联明保安的营利宗旨并不相符，联明保安不宜再作为联明技培的举办者。为保障联明技培作为非营利性组织有效发挥其社会公益功能，2015 年 6 月 15 日，联明技培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将联明技培的举办者由联明保安变更为联明投资。2015 年 6 月 15 日，联明技培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出申请，请求将联明技培的举办者由联明保安变更为联明投资，并已获得了相关批复。联明保安以实际出资额 500 万元为定价依据将联明技培股权转让至联明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

根据上海沪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会中事（2015）审字第 1464 号审计报告，联明技培 2014 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2014 年收入合计	2014 年净利润
联明技培	5,378,034.52	215,471.22	5,162,563.30	2,378,771.00	22,578.48

根据上海沪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会中事（2014）审字第 1086 号审计报告，联明技培 2013 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2013 年收入合计	2013 年净利润
联明技培	6,051,481.62	892,237.86	5,159,243.76	2,354,042.75	159,243.76

（2）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合计	-	-	-	-
2014年12月31日	2,556,554.28	2,148,667.90	190,360.00	4,895,582.18
本期增加金额	101,233.96	17,394.00	-	118,627.96
其中：购置	101,233.96	17,394.00	-	118,627.96
本期减少金额	11,040.00	-	-	11,040.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11,040.00	-	-	11,040.00
2015年7月31日	2,646,748.24	2,166,061.90	190,360.00	5,003,170.14
累计折旧	-	-	-	-
2014年12月31日	1,710,438.42	677,960.04	33,689.45	2,422,087.91
本期增加金额	251,416.07	217,994.49	18,857.23	488,267.79
其中：计提	251,416.07	217,994.49	18,857.23	488,267.79
本期减少金额	11,040.00	-	-	11,040.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11,040.00	-	-	11,040.00
2015年7月31日	1,950,814.49	895,954.53	52,546.68	2,899,315.70
账面价值合计	-	-	-	-
2015年7月31日	695,933.75	1,270,107.37	137,813.32	2,103,854.44
2014年12月31日	846,115.86	1,470,707.86	156,670.55	2,473,494.27

续：

单位：元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合计	-	-	-	-
2013年12月31日	2,152,228.00	899,119.00	19,740.00	3,071,087.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购置	523,686.28	1,249,548.90	174,870.00	1,948,105.18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119,360.00	-	4,250.00	123,610.00
2014年12月31日	2,556,554.28	2,148,667.90	190,360.00	4,895,582.18
累计折旧	-	-	-	-
2013年12月31日	579,976.69	288,342.60	9,688.74	878,008.03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1,223,145.90	389,617.44	26,625.02	1,639,388.36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92,684.17	-	2,624.31	95,308.48
2014年12月31日	1,710,438.42	677,960.04	33,689.45	2,422,087.91
账面价值合计	-	-	-	-

2014年12月31日	846,115.86	1,470,707.86	156,670.55	2,473,494.27
2013年12月31日	1,572,251.31	610,776.40	10,051.26	2,193,078.97

续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合计				
2012年12月31日	1,062,110.00	838,760.00	19,740.00	1,920,610.00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购置	1,090,118.00	60,359.00		1,150,477.00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3年12月31日	2,152,228.00	899,119.00	19,740.00	3,071,087.00
累计折旧	-	-	-	-
2012年12月31日	183,872.59	92,889.62	5,938.26	282,700.47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396,104.10	195,452.98	3,750.48	595,307.56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3年12月31日	579,976.69	288,342.60	9,688.74	878,008.03
账面价值合计	-	-	-	-
2013年12月31日	1,572,251.31	610,776.40	10,051.26	2,193,078.97
2012年12月31日	878,237.41	745,870.38	13,801.74	1,637,909.53

(3) 固定资产清理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	22,446.75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9,266,512.63	100.00	13,257,610.07	100.00	8,143,931.74	100.00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9,266,512.63	100.00	13,257,610.07	100.00	8,143,931.74	100.00

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流动负债分别为926.65万元，1,325.76万元和814.39万元。

1、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	-	-	-	-	-
应付账款	790,891.29	8.53	1,811,289.92	13.66	1,115,133.54	13.69
预收款项	881,600.00	9.51	3,312,004.79	24.98	1,861,685.85	22.86
应付职工薪酬	4,970,644.28	53.64	4,004,116.65	30.20	3,902,330.53	47.92
应交税费	2,309,728.08	24.93	3,899,652.48	29.41	722,257.39	8.87
其他应付款	313,648.98	3.38	230,546.23	1.74	542,524.43	6.66
合计	9,266,512.63	100.00	13,257,610.07	100.00	8,143,931.74	100.00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9,266,512.63元，13,257,610.07元和8,143,931.74元。

(1) 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按项目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应付工程款	150,354.00	19.01	68,974.00	3.81	16,000.00	1.43
应付设备款	76,757.70	9.71	311,072.50	17.17	236,903.40	21.24
应付暂估成本	563,780.19	71.28	1,431,243.42	79.02	862,230.14	77.32
合计	790,891.29	100.00	1,811,289.92	100.00	1,115,133.54	100.00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应付款主要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应付暂估成本	563,780.19	71.28	1年以内
上海双鹤门窗有限公司	82,805.00	10.47	1年以内
上海民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4,762.00	6.92	1-2年
上海展艺服装有限公司	37,570.00	4.75	1年以内
上海鄂汉实业有限公司	24,120.00	3.05	1年以内
合计	760,037.19	96.4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主要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应付暂估成本	1,431,243.42	79.02	1年以内
上海展艺服装有限公司	98,023.00	5.41	1年以内
上海伊泰莉实业发展公司	96,970.00	5.35	1年以内
上海民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4,762.00	3.02	1年以内
上海襄河实业有限公司	50,250.00	2.77	1年以内
合计	1,731,248.42	95.5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主要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应付暂估成本	862,230.14	77.32	1年以内
上海汇君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2,510.00	17.26	1年以内
上海民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2,131.40	2.88	1-2年
上海誉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	1.43	1年以内
上海任进贸易有限公司	6,053.00	0.54	1年以内
合计	1,108,924.54	99.44	

3) 应付暂估明细

公司每月根据合同约定以及客户确认的服务工时确认安保服务收入，但在同步结转各项目成本时，存在部分项目月末尚未完成考勤结算的情况。因项目服务人员流动性较大、部分项目进行中会出现人员更替，同时也存在抽调固定项目业务人员参与临时保安项目等情况。考虑到劳务成本系项目成本中主要组成部分，故公司月末依据各项目所需服务人员的总工时暂估项目劳务成本，以便及时归集项目成本、加强项目管理。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面应付暂估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周转材料暂估	229,344.95
零星安保项目成本暂估	307,011.41
临时安保活动成本暂估	27,423.83
小计	563,780.1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应付暂估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曹路市容管理项目暂估	708,000.00
临时安保活动成本暂估	237,623.00
周转材料暂估	234,744.95
零星安保项目成本暂估	194,472.30
监控项目成本暂估	56,403.17
小计	1,431,243.4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应付暂估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监控项目成本暂估	478,653.74
零星安保项目成本暂估	249,073.05
周转材料暂估	134,503.35
小计	862,230.14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应付关联方的欠款。

(2) 预收款项

1) 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费	881,600.00	3,312,004.79	1,861,685.85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公司预收款项前5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花木街道办事处	248,400.00	28.18	1年以内
浦东新区沪东新村街道办事处	160,800.00	18.24	1年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镇人民政府	160,800.00	18.24	1年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人民政府	120,600.00	13.68	1年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东明路街道办事处	80,400.00	9.12	1年以内
合计	771,000.00	87.4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预收款项前5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高桥城管中队	522,000.00	15.76	1年以内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5.10	1年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人民政府	482,400.00	14.57	1年以内
联帮曹路社区保安服务社	381,015.00	11.50	1年以内
联帮高桥镇社区保安服务社	292,024.38	8.82	1年以内

合计	2,177,439.38	65.74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 5 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联帮高桥镇社区保安服务社	512,024.38	28.18	1 年以内
北蔡万人就业项目综合服务社	378,374.50	20.83	1 年以内
上海高行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6,498.00	15.77	1 年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社会综合治理事物中心	189,806.92	10.45	1 年以内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	121,660.00	6.70	1 年以内
合计	1,488,363.80	81.93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均为预收服务款。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按性质分类：

2015 年年初和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849,596.25	32,369,366.40	31,487,419.97	4,731,542.6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4,520.40	3,060,705.60	2,976,124.40	239,101.60
合计	4,004,116.65	35,430,072.00	34,463,544.37	4,970,644.28

2014 年年初和截至 2014 年年末年应付职工薪酬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711,422.73	45,545,104.04	45,406,930.52	3,849,596.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0,907.80	2,146,990.00	2,183,377.40	154,520.40
合计	3,902,330.53	47,692,094.04	47,590,307.92	4,004,116.65

2013年年初和截至2013年年末年应付职工薪酬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608,395.67	37,791,273.06	36,688,246.00	3,711,422.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468.80	1,990,302.60	1,908,863.60	190,907.80
合计	2,717,864.47	39,781,575.66	38,597,109.60	3,902,330.53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付薪方式，因此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应付工资等，基本保持稳定，与公司的业务情况相符。

2)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2015年年初和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25,519.15	29,785,626.65	29,453,728.22	3,857,417.58
职工福利费	-	9,495.05	9,495.05	-
社会保险费	324,077.10	2,208,510.30	1,658,462.30	874,125.1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06,479.10	2,035,092.60	1,493,374.10	848,197.60
工伤保险费	7,297.20	77,038.80	71,504.20	12,831.80
生育保险费	10,300.80	96,378.90	93,584.00	13,095.70
住房公积金	-	5,336.00	5,336.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1,130.00	51,130.00	-
其他短期薪酬	-	309,268.40	309,268.40	-
合 计	3,849,596.25	32,369,366.40	31,487,419.97	4,731,542.68

2014年年初和截至2014年年末公司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2,108.53	40,754,922.74	40,491,512.12	3,525,519.15
职工福利费	-	25,728.60	25,728.60	-
社会保险费	449,314.20	4,733,277.70	4,858,514.80	324,077.1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28,578.00	4,493,507.00	4,615,605.90	306,479.10
工伤保险费	10,204.30	106,988.70	109,895.80	7,297.20
生育保险费	10,531.90	132,782.00	133,013.10	10,300.80
住房公积金	-	635.00	63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0,540.00	30,540.00	-
合 计	3,711,422.73	45,545,104.04	45,406,930.52	3,849,596.25

2013年年初和截至2013年年末公司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43,145.67	32,794,246.88	31,875,284.02	3,262,108.53
职工福利费	-	77,429.88	77,429.88	-
社会保险费	265,250.00	4,873,876.30	4,689,812.10	449,314.2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55,132.10	4,682,236.90	4,508,791.00	428,578.00
工伤保险费	5,876.50	103,436.50	99,108.70	10,204.30
生育保险费	4,241.40	88,202.90	81,912.40	10,531.90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5,720.00	45,720.00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2,608,395.67	37,791,273.06	36,688,246.00	3,711,422.73

3)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离职后福利变动情况如下：

2015年年初和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员工离职后福利变动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39,069.20	2,916,137.40	2,835,748.50	219,458.10
失业保险费	15,451.20	144,568.20	140,375.90	19,643.50
合计	154,520.40	3,060,705.60	2,976,124.40	239,101.60

2014年年初和截至2014年年末公司员工离职后福利变动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75,110.00	1,947,806.00	1,983,846.80	139,069.20
失业保险费	15,797.80	199,184.00	199,530.60	15,451.20
合计	190,907.80	2,146,990.00	2,183,377.40	154,520.40

2013年年初和截至2013年年末公司员工离职后福利变动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0,455.90	1,822,471.80	1,747,817.70	175,110.00
失业保险费	9,012.90	167,830.80	161,045.90	15,797.80
合计	109,468.80	1,990,302.60	1,908,863.60	190,907.80

公司报告期内员工工资主要通过银行账户发放，其中有部分工资通过领取银行支票后现金发放形式支付，其具体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领取支票后现金发放工资额	50.70	81.42	61.46
当期实际发放工资	2,945.37	4,049.15	3,187.53
占比(%)	1.72	2.01	1.93

以上安排主要针对公司实际经营过程中的以下特点：1) 由于保安行业业务人员流动性较大，存在较多员工入职当月未及时提供工资账户信息等情形；2) 对于部分离职员工，需要向其收取一定的服装费、培训费等费用，当月会采用现金结算。

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相关内控制度，包括每月人力资源部负责编制工资计算表，并且注明现金支付金额，由人力资源部和财务部负责人签字，并报送总经理审批。领取支票环节需要经过财务负责人签字确认，并由人力资源部负责发放，领取人在收款单据上签字后归档备案。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59,089.37	124,699.51	87,295.15
企业所得税	2,117,551.77	3,746,222.23	620,000.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0.89	1,246.99	872.95
个人所得税	21,950.69	20,001.79	8,851.22
教育费附加	4,772.68	3,740.98	2,618.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81.79	2,493.99	1,745.91
河道管理费	1,590.89	1,246.99	872.95
合计	2,309,728.08	3,899,652.48	722,257.39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合计为2,309,728.08元，主要为预提应交所得税。

(5) 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代扣个人社保	270,394.60	-	-
应付保险金	6,399.93	52,435.40	84.00
应付设计费	1,500.00	1,500.00	1,500.00
其他	10,104.45	157,330.83	2,761.43
预提费用	25,250.00	19,280.00	538,179.00
合计	313,648.98	230,546.23	542,524.43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关联方资金拆借以及其他代扣费用和预提费用。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主要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或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代扣个人社保	代扣个人社保	270,394.60	86.21	1年以内
预提费用	预提劳务成本	25,250.00	8.05	1年以内
个税手续费	个税返还	9,995.26	3.19	1年以内 4,539.43,

				1年以上 5,455.83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车辆保险赔款	3,640.00	1.16	1年以内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理赔团体意外险	2,435.40	0.78	1年以上
合计		311,715.26	99.3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主要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或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开创投资	土地租赁费	151,875.00	65.88	1-2年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意外险赔款	50,000.00	21.69	1年以内
预提费用	预提劳务成本	19,280.00	8.36	1年以内
个税手续费	个税返还	5,455.83	2.37	1年以内 2,694.40, 1年以上 2,761.43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理赔团体意外险	2,435.40	1.06	1年以内 2,351.40, 1年以上 84.00
合计		229,046.23	99.3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主要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或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预提费用	预提会务费、 劳防用品费	386,304.00	71.20	1年以内
开创投资	土地租赁费	151,875.00	27.99	1年以内
个税手续费	个税返还	2,761.43	0.51	1年以内 1,680.51, 1年以上 1,080.92
上海准点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应付设计费	1,500.00	0.28	1-2年
个税手续费	个税手续费	84.00	0.02	1年以内
合计		542,524.43	100.00	

(三) 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285,714.00	31,000,000.00	31,000,000.00
资本公积	13,285,714.00	-	-
盈余公积	1,399,911.67	1,399,911.67	284,490.65
未分配利润	13,470,967.97	12,599,205.02	2,560,415.87
合计	72,442,307.64	44,999,116.69	33,844,906.52

公司所有者权益项下主要包括投资者投入的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及历年公司产生的留存收益。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化详情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 历史沿革”。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详情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 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六、管理层分析**(一)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元）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毛利率（%）	36.26	30.58	22.35
净资产收益率（%）	24.06	28.29	3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0.23

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 3：公司 2013 年年初总股份数为 15,000,000 股，2013 年年末总股份数为 31,000,000 股，2014 年总股份数为 31,000,000 股，2015 年年初总股份数为 31,000,000 股，2015 年截至 7 月 31 日总股份数为 44,285,714 股。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利润	14,540,311.53	14,683,392.78	5,922,664.44
营业外收入	50,670.65	295,186.40	377,717.00
营业外支出	15,000.00	21,725.17	-
利润总额	14,575,982.18	14,956,854.01	6,300,381.44

净利润	10,871,762.95	11,154,210.17	4,891,336.45
-----	---------------	---------------	--------------

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06%、28.29%和31.76%。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来源主要为营业利润。公司营业利润主要是提供现代安保服务。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0,871,762.95元、11,154,210.17元和4,891,336.45元，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较2013年度增加了626.29万元，上升了128.04%，主要原因系2014年度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了40.48%，同时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上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	11.34	22.76	19.40
流动比率（倍）	8.59	2.70	2.41
速动比率（倍）	8.54	2.63	2.05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1.34%、22.76%和19.40%。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自有资金积累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无外部借款。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8.59、2.70和2.41，速动比率分别为8.54、2.63和2.05。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保持上升趋势，经营情况良好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41	20.42	17.07
存货周转率（次）	45.49	26.00	13.73

2014年和201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0.42次和17.07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原因系公司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的政府机关和大型企事业单位，还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账龄均为6个月以内。

2014年和2013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6.00次和13.73次。公司存货

周转率较高，原因系公司成本以项目人员工资为主，存货主要系项目执行中所需的配套安防设备和周转材料，余额占公司资产比例较低。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1,865,469.35	74,963,005.82	57,225,46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5,477,069.02	54,264,669.96	48,274,8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8,400.33	20,698,335.86	8,950,60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9,937.44	-6,578,072.78	-30,864,059.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1,428.00	-7,000,000.00	24,68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89,765.77	7,120,263.08	2,766,542.85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8,606.23	5,258,343.15	2,491,800.3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68,372.00	12,378,606.23	5,258,343.15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8.84万元、2,069.83万元和895.06万元，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上升了1,174.77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2014年度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了40.48%，公司销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应增长。

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30.99万元、-657.81万元、-3,086.41万元，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处置联明技培和俊捷信息收回投资款2,030万元以及收回为联明投资代垫付的办公楼建设款项共计1,905.57万元，2014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为联明投资代垫付的办公楼建设款项共计464.21万元；2013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出资1,530万元与联明投资共同设立俊捷信息以及为联明投资代垫付的办公楼建设款项共计1,441.36万元。

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89.14万元，-700.00元和2,468.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主要为吸收投资、公司利润分配以及关联方资金拆借。其中，2015年1-7月和2013年公司分别吸收投资2,657.14万元和1,600.00万元，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金额分别为-168.00万元、-700万元以及868.00万元，2015年1-7月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金额为1,000.00万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
2	上海珩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
3	上海珩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
合计		100.00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金桥小贷	上海	徐涛明	发放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04.25	310000000111899
晨通物流	上海	徐涛明	仓储（除危险品），企业物流的策划设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普通货运，道路综合货运站，钢材、建筑材料、办公用品的销售，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运代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5.28	310115000836642
俊捷信息	上海	徐俊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建筑检测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	2013.08.12	310115002160040

			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通信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联明置业	上海	徐涛明	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投资管理(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建材的销售,房地产咨询(不得从事经纪),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9.05.04	310115001125 869
新和建筑	上海	宋力	建筑业(凭许可资质经营),园林绿化,装潢材料、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百货的销售,道路、管道的施工及养护(凭许可资质经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以上凭许可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2.27	310115000818 867
联明机械	上海	徐涛明	生产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关键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3.01.30	310115400116 515
曹路生态	上海	宋力	农业生态观光旅游,旅游用品、日用百货、工艺品的销售,会务服务,园林设计,绿化养护,展览展示服务,停车场(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03.28	310115001948 672
高永投资	上海	徐俊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	2014.05.28	310115002329 536

			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联昌建筑	上海	范莉红	建筑业工程施工、安装（凭许可资质经营），建筑工程专业分包、劳务分包（凭许可资质经营），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及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1.04.11	310115001811 301
开创投资	上海	徐涛明	投资管理（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物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9.30	310115000859 890
龙涛车辆	上海	徐涛明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仓储，普通货物运输，料箱、料架、汽车零配件的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7.01.24	310115000398 039
烟台联诚	上海	宋力	普通货运。（有限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现代物流；物流策划；工位器具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03.16	370635200031 591
烟台众驰	上海	徐涛明	设计、生产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及相关配套设施、金属包装容器的设计及制造，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普通货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提供上述产品和业务的相关技术服务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01.15	370600400021 191
武汉包装	武汉	顾玉兴	汽车零件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	2013.09.09	420115000061

			服务；物流企业管理。		236
黎明技培	上海	刘静怡	四级：中级保卫师、五级：初级保卫师	2015.01.23	人社民 310115413010 1号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其他关联方

上述所涉及的所有关联自然人、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 至 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晨通物流	保安服务	764,900.00	188,861.00	-
新和建筑	保安服务	513,192.00	1,930,055.02	2,336,415.00
黎明投资	保安服务	124,103.00	-	-
合计		1,402,195.00	2,118,916.02	2,336,415.00

2)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将其持有的黎明技培 100.00%股权转让给母公司黎明投资；于 2015 年 7 月将其持有的俊捷信息 30.00%的股权转让给母公司黎明投资，共收取股权转让价款 20,300,000.00 元。

3)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 至 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

联明投资	房屋租赁	246,375.00	-	-
------	------	------------	---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联明投资	-	17,375,730.00	5,733,582.40
应收账款	新和建筑	-	466,159.00	-
应收账款	晨通物流	-	108,861.00	-

公司于2013年3月18日与母公司联明投资签署《委托代建合同》，代其建设位于金海路3288号的办公大楼，已累计发生代建支出21,939,970.00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上述代建款均已收回。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联明保安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整体资产与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5年7月31日出具了国众联报字（2015）第2-433号《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联明保安经评估的净资产市场价值为7,470.01万元。

本次评估仅作为联明保安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要求，具体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25%。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779,450.17元，公司股东一致决定将公司税后可分配利润中的1,000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根据《公司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但是，全体股东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或者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的除外。就前述利润分配事宜，公司已召开股东会，并征得届时的全体股东的同意，且不存在超额分配情形。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为公司盈利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

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向股东分配投资收益。本次利润分配已实际执行完毕，不存在已分配但尚未支付股利分配的情形。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现行的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5、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6、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充分重视投资者的实际利益，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十二、 风险因素

（一）市场集中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集中在上海市内，对外埠市场开发存在不足，市场区域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或者关键客户流失，将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仍需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虽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前经过整改，上述影响已经消除，但由于公司治理水平必须通过较长时间才能得到提高，因而在一定时期内，公司内部治理水平不高，仍存在一定风险。

综上，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人力密集型行业，人工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目前国内单位人工成本呈现持续上涨的趋势，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规避及应对措施，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以及行业政策的不断放开，国内现代安保行业发展空间广阔。但是由于安保服务业务的进入门槛较低，市场参与者数量较多，竞争日趋激烈。目前，行业内市场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未来从事安保服务业务

的企业兼并整合速度加快,行业内具备一定市场份额的企业将在行业竞争中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与资本市场迅速对接,借助外部资金及技术快速发展,将面临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

（五）特殊护卫市场拓展的风险

随着安保服务业务需求进一步多元化,中高端客户的定制化服务将成为安保服务业务未来发展的重要市场之一。因此,公司已经初步打造了一支由高素质保安人员组成的特殊护卫队伍,积极布局中高端安保服务业务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特殊护卫服务业务处于起步初期,收入较少,若后续业务拓展低于预期,将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替代性安保技术发展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以人防为主,技防为辅的安保服务,随着越来越多专业安防设备运用到安保服务业领域,同时互联网技术、大数据平台等技术也逐步应用于现代安保服务,传统以人防为主的领域出现了技防比重不断上升的趋势,新技术的应用对传统安保服务业务中以人防为主的服务方式有较大改进,公司如不能顺应这一业务发展趋势,将会在未来竞争中处于劣势。

（七）政府项目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政府采购项目。公司通过多年合作,已经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较高的客户满意度。但政府项目的持续性除受到公司自身服务质量影响外,同时受到政府财政预算、采购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若上述外部因素出现不确定性,将对于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徐涛明通过联明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70.00%的股份,对公司实际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控制股份的比例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虽然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是

仍然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的风险。

（九）行业政策风险

安保行业与国家安防标准及总体规划等政策息息相关，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如果国家行业准入和监管政策发生变化，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影。

（十）核心团队人才流失风险

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支由具有丰富专业经验的技术、管理人员组成的业务开发、运营及管理团队，团队的核心人员对公司的开发、运营及管理起着关键作用。公司一直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人员的措施，包括建立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提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如未来发生安保团队核心人员流失的情形，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十一）高素质人才短缺风险

安保服务属于人才密集型产业。公司目前致力于发展高素质的特殊护卫团队，公司高级安保团队的建设需要较高的人才素质和技术水平，特别是在实际操作方面有多年经验，既有着丰富的安防技能，又对客户有着比较深的理解的人才在安保行业尤为稀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可能面临高素质专业人才短缺的风险。

（十二）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张，公司业务和管理人员也将相应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市场营销、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并充实和培养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十三）服务质量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作为现代安保业的综合服务供应商，客户对服务质量的满意度对公司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及改进服务质量，提高从业人员专业素质，有效监控风险，则会直接影响客户对公司服务的满意度，从而对公司的市场声誉、企业形象产生负面影响。

（十四）资金利用率不高风险

2015年7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1.34%、22.76%和19.40%。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自有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的运营发展，财务风险较小，但同时公司资金利用率较低，投资渠道有限，存在错失资金机会成本的风险。

（十五）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第三十五税务所核发的编号为“浦税 35-24 所备（2014）第 1405025174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联明保安自2013年1月起至2016年12月止按照实际招用符合条件人员每人每年4800元依次扣减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和企业所得税。

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的条件，则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核心战略定位是基于“人防+技防”为一体，提供整体安全解决方案服务的安保服务领袖企业。从角色定位上看，公司希望建设具备安保领域内的人防服务创新者、技防服务建设者以及整体安全解决方案提供者三重角色的安保综合性企业。

以基于“人防+技防”为一体，提供整体安全解决方案服务的安保服务领

袖企业为目标，公司计划实施以下关键举措：

1、构建现代化企业管理结构：在企业组织架构的设计上，采用扁平化架构与清晰化职能归属兼顾的方式，构建平衡的组织机构层级。企业组织明确，职责清晰，流程顺畅；

2、组建有效的市场团队与渠道：充分利用原有的市场网络与人员，并由公司高管亲自带队打造了一支精干的市场团队，积极拓展覆盖全国的市场体系。

3、打造国内领先的解决方案创新团队：打破传统的单一部门创新的格局，将市场部门以及各管理部门积极融入创新服务模式过程，并充分参考和借鉴国内外行业专家与企业的经验与意见，打造一支国内领先的以服务行业客户为目标的整体解决方案创新团队；

4、组建与行业企业的战略业务同盟：与行业内优秀企业实现业务合作，并积极拓展和探索与其他企业的合作空间与前景；

5、兼并收购相关行业上下游企业：利用资本平台积极开展兼并收购工作，打通“人防+技防”全产业链。

6、树立联明保安的市场品牌形象：通过一系列的大型活动、展会、优质示范项目等不断增强自身在安保服务市场领域的品牌影响力与号召力，并初步树立自身高品质的品牌形象。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五、评估机构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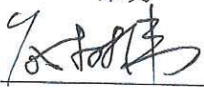
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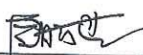
徐俊



龚德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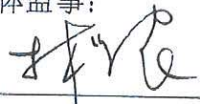


谷树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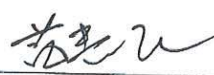


龚晴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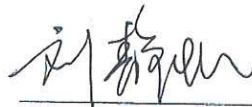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林学农



范惠飞




刘静怡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龚德明



谷树伟



郭海利

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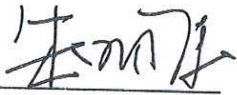


2016年1月14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明强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韩博



朱昊宇



邓翠颖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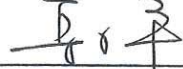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黄宁宁

经办律师签字：


岳永平
承婧苒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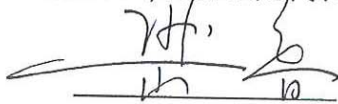
2016年1月14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5]00450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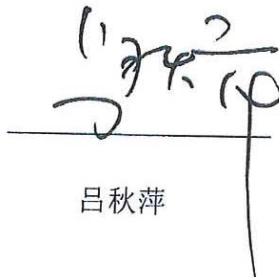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6045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签字：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吕秋萍



刘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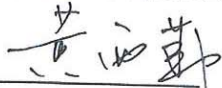
2016 年 1 月 14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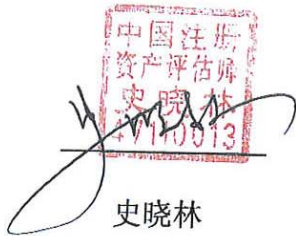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西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史晓林

王允星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